



 Luenthai

Luen Thai Holdings Limited

聯泰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1)



2016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要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書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行政管理人員	15
董事局報告	19
企業管治報告	33
獨立核數師報告	46
合併財務狀況表	53
合併損益表	55
合併綜合收益表	57
合併權益變動表	58
合併現金流量表	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0
五年財務概要	140





執行董事

沈耀慶，主席(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獲委任)
陳守仁
陳亨利，行政總裁(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辭任)
陳祖龍
瞿智鳴(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獲委任)
莫小雲

非執行董事

黃杰(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獲委任)
陳偉利(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辭任)
盧金柱(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潤
張兆基
施能翼

財務總監

陳祖恒

公司秘書

趙子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鴻圖道57號
南洋廣場5樓

網址

<http://www.luenthai.com>

股份登記及過戶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至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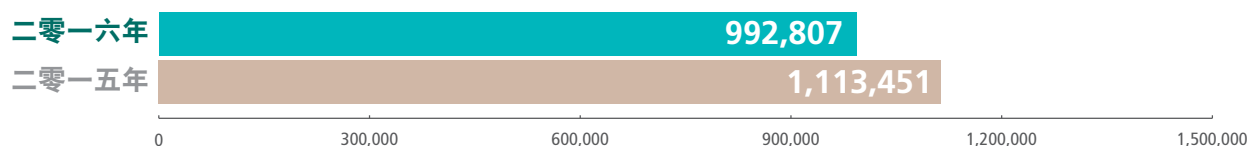
的近律師行
香港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5樓

主要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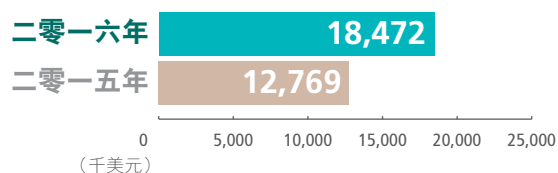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重列)
收入		
— 持續經營業務	908,765	1,047,28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84,042	66,165
毛利		
— 持續經營業務	141,780	146,019
— 已終止經營業務	28,724	24,118
經營利潤／(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14,910	21,95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9,074)	(5,086)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	18,472	12,769
(包括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佔收入百分比	1.9%	1.1%
每股基本收益	1.8美仙	1.2美仙
每股股息		
— 末期	0.254美仙	0.157美仙
— 中期	0.485美仙	0.213美仙
股本及儲備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	277,888	380,640

收入(千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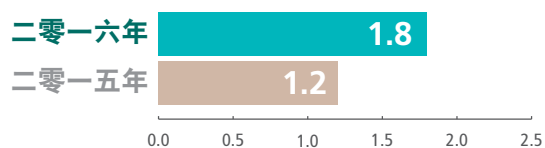
(包括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



每股收益(美仙)





全球領先的 消費品 供應鏈集團

聯泰控股有限公司(「聯泰」)為全球工業品集成供應商，專營成衣及服飾配件，產品多元化。聯泰與多元化及領先世界性品牌擁有策略性夥伴關係。聯泰的主要產品為休閒服及時裝、毛衣及服飾配件，由旗下位於中國、菲律賓、柬埔寨、越南及印尼等亞洲策略性地區的完善生產基地生產。



綜覽

本人欣然向股東提呈聯泰控股有限公司(「聯泰」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上海紡織(香港)有限公司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後的年報，同時亦為本人以本公司主席身份提呈的首份年報。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環球經濟萎靡不振，消費氣氛疲弱，本集團的製造業務仍然面對重重挑戰。本集團的總收入(包括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下跌約10.8%至約992,807,000美元。於回顧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純利」)按年增加約44.7%至約18,472,000美元。本公司及本集團的業績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策略方針

協同效益

上海紡織(香港)有限公司乃上海紡織(集團)有限公司(「上海紡織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是中國領先的紡織品製造及貿易企業。上海紡織集團致力於建設全球領先的紡織服裝產品供應鏈。其戰略是獲得歐洲及美國發達市場的客戶資源並獲得優質製造的生產能力。

本人預期，上海紡織集團在布料採購及開發的雄厚實力將與本集團在設計、開發及製造的強大能力優勢互補。此外，上海紡織集團憑藉在中國的龐大網絡將有力推動聯泰在中國的業務發展。本人期待上海紡織集團的內衣業務日後可與聯泰的睡衣製造業務通力合作。

戰略性剝離非核心業務

聯泰於二零一六年成功完成戰略性轉型，集中精力實現長期可持續增長。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完成向本集團的關連人士剝離其全部非核心業務，包括(i)成衣及服飾配件零售及貿易；(ii)鞋履製造；(iii)貨運及物流；及(iv)房地產發展(下稱「非核心業務」)，總代價約為110,000,000美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日的公告所述，此剝離交易獲全體表決的獨立股東支持。

提升股東價值，專注核心業務

本集團致力為其持份者創造價值。自二零一二年起，本集團已轉型為從事不同業務的大型企業，包括成衣及服飾配件零售及貿易及該等非核心業務。董事局深明戰略性剝離非核心業務並非易事，惟相信此舉乃本集團的重要一步，釋放成衣及袋品製造業務的內在價值。剝離非核心業務亦為本公司精簡業務模式的機會，投放更多財務及人力資源提升其核心業務價值。

股息

董事局於二零一七年已分派兩次特別股息，分別為與剝離有關的特別股息每股82.0港仙及與要約有關的特別股息每股74.9港仙。與剝離有關的特別股息已從剝離非核心業務的所得款項中撥付，而與要約有關的特別股息則從本公司的剩餘現金中撥付。

董事局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254美仙(或相等於1.97港仙)。

企業管治

本集團確信企業管治為創造股東價值的主要元素之一，有其必要及重要意義。本集團致力遵守監管規定及根據國際最佳常規，改善其企業管治政策。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於董事局層面成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就有關事宜提供協助、意見及推薦建議，旨在確保保障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局向前任主席陳守仁博士致以衷心謝意，感激彼由本公司二零零四年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後，一直以主席身份領導本公司，高瞻遠矚，作出寶貴貢獻。與此同時，本人亦謹感謝陳亨利博士、陳偉利先生及盧金柱先生在出任董事局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內給予本公司寶貴指導及貢獻。

董事局歡迎瞿智鳴先生及黃杰先生加入董事局，並期待彼等的豐富經驗、專業及知識有助本公司更上層樓。

本人亦謹此代表本集團對所有客戶、供應商及股東一直以來鼎力支持致以萬分的謝意。本人亦藉此機會感謝本集團全體僱員在去年提供寶貴服務、勇於作出承擔及盡忠職守。最後，本人衷心感謝董事局各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竭誠盡心地實踐本集團的持續增長戰略。

主席
沈耀慶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業績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球經濟持續低迷，多個世界經濟大國均面臨不同挑戰。美國經濟仍受不明朗因素影響，製造業的經營環境仍然嚴峻。由於網上店舖的增長威脅傳統的實體店商業模式，本集團的大部分客戶力求突破。眾多品牌、連鎖店及百貨店因電子商貿的挑戰而承受減省成本的沉重壓力。美國經濟的不明朗因素，加上歐元區經濟復甦步伐緩慢，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均令消費市道疲弱。因此，製造業的經營環境面對重重挑戰，本集團亦未能獨善其身。

面對極端嚴峻的營商環境，本集團的製造業務無可避免受到需求下滑影響。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成衣及服飾配件的產量減少約18.0%至91,000,000件，而本集團收入(包括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約為992,807,000美元，按年減少10.8%或約120,644,000美元。收入減少主要由於削減若干利潤微薄的訂單。儘管收入減少，整體毛利率(包括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由約15.3%改善至17.2%。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純利約為18,472,000美元，當中包括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後淨虧損約6,704,000美元(撇除剝離非核心業務的收益約16,230,000美元)。此業績包括兩個一次性項目：(i)有關休閒服及時裝分部及毛衣分部若干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及撇銷的非現金費用分別約7,145,000美元及3,348,000美元；及

(ii) 剝離非核心業務的一次性收益約16,230,000美元。撇除已終止經營業務及一次性收益，持續經營業務的純利應約為19,439,000美元。

撇銷無形資產乃源於減少休閒服及時裝分部其中一名客戶若干利潤微薄的訂單。此外，由於若干客戶的表現出乎意料地疲弱，毛衣分部亦錄得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及撇銷。然而，董事局相信，儘管就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及撇銷錄得一次性非現金費用，休閒服及時裝分部及毛衣分部的業務仍相對穩定。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及撇銷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9。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的通函，內容有關本集團與Torpedo Management Limited(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訂立買賣協議(「剝離交易協議」)。根據剝離交易協議，從事本集團非核心業務的若干公司(「擬剝離集團」)將以所得款項約110,000,000美元剝離(「剝離交易」)。剝離交易的詳情載於「關連交易」一節。由於進行剝離交易，擬剝離集團的業績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5「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呈報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及於損益賬分開呈列。由於剝離交易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交割，本集團錄得一次性收益約16,230,000美元(包括發還外幣折算儲備約2,756,000美元)。此外，董事局預期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剝離交易交割後，全年減省成本約3,000,000美元。

分類回顧

成衣及服務配件業務為本集團的最主要收入來源，分別佔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總收入約67.7%及30.0%。





持續經營業務

於年內，休閒服務時裝分部(包括過去的生活時尚服裝分部，但不包括成衣及服飾配件零售及貿易業務)的分類利潤約為5,587,000美元，而二零一五年的分類利潤則約為6,014,000美元。分類利潤減少主要由於如上所述撤銷無形資產約7,145,000美元所致。

毛衣分部於二零一六年錄得分類虧損約1,134,000美元，較二零一五年的分類利潤減少約4,799,000美元，主要由於如「業績回顧」一節所述，收入減少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及撤銷約3,348,000美元所致。



服飾配件分部(不包括鞋履製造業務)錄得分類利潤約14,395,000美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865,000美元，主要由於柬埔寨電腦袋品的初始虧損所致。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主要來自下列非核心業務。

(i) 成衣及服飾配件零售及貿易

成衣及服飾配件零售及貿易業務於二零一五年年底開始營運，回顧年度內產生虧損約5,768,000美元。

(ii) 鞋履製造

鞋履製造業務回顧年度內錄得虧損約5,584,000美元，較二零一五年虧損增加約86.6%。



(iii) 物流

本集團的貨運及物流服務回顧年度內錄得分類利潤約3,663,000美元，較二零一五年增加約21.8%。貨運及物流服務的淨利潤(扣除少數股東權益)約為3,610,000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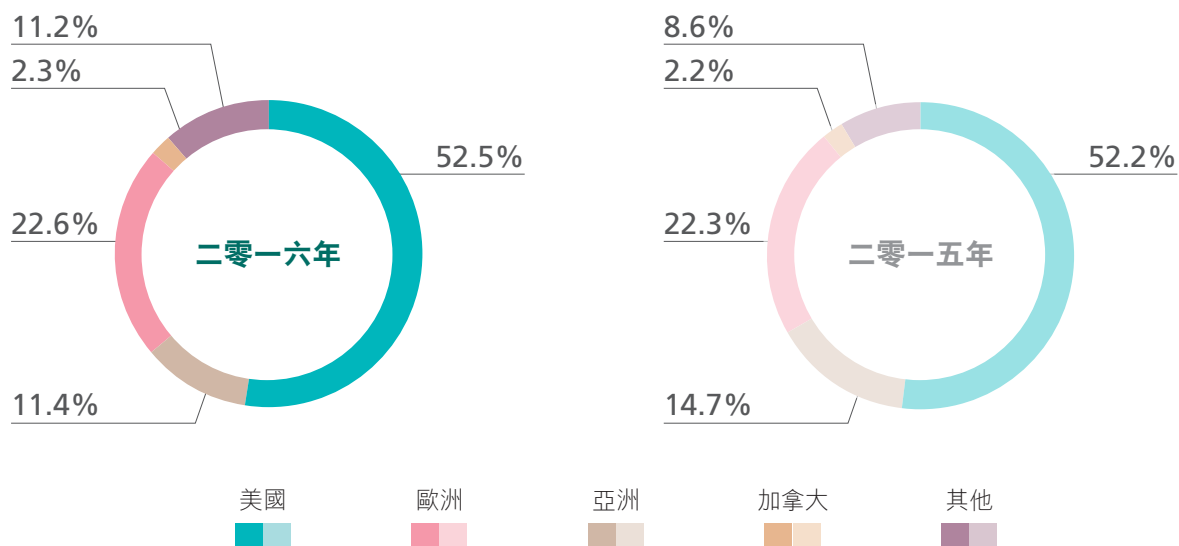
(iv) 房地產

房地產分部指本集團與陽光壹佰置業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清遠聯合經營的房地產項目。於回顧年度，房地產分部錄得分類利潤約1,048,000美元，而去年同期則為分類利潤約1,323,000美元，減少約275,000美元。

(v) 出售物業

於回顧年度，擬剝離集團擁有的物業錄得淨虧損約63,000美元。

按地區分類收入貢獻



市場

按地區而言，美國乃本集團回顧年度內的主要出口市場，佔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總收入約52.5%。來自美國客戶的收入約為521,200,000美元，較二零一五年減少約59,892,000美元。

於二零一六年，歐洲仍為本集團的第二大出口市場，佔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總收入約22.6%。來自歐洲客戶的收入約為224,776,000美元，較二零一五年減少約24,011,000美元。

亞洲市場(以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日本為主)佔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總收入約11.4%。

收購及合營企業

本集團的策略之一為透過選擇性增值式收購以及成立合營企業，加強其核心業務。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已完成以下交易：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的公佈所披露，本公司透過Sunny Force Limited(「Sunny Force」)(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新馬服裝有限公司(「新馬服裝」)、Thien Nam Investment and Development Joint Stock Company(「Thien Nam」)及Tran Yen Linh女士(「Linh女士」)訂立購股協議(「購股協議」)。根據購股協議，Sunny Force已收購Thien Nam Sunrise Textile Joint Stock Company(其後已更名為Sunrise Luen Thai Joint Stock Company或「SLT」)股本權益約16.66%，現金代價為相等於4,500,000美元的越南盾(按Vietcombank於購股協議日期頒佈的美元與越南盾之間的匯率(買賣匯率的平均數)計算)。

於緊接購股協議簽訂前，SLT由Sunny Force、Thien Nam、Itochu Textile Prominent (Asia) Co. Ltd(「Itochu」)、Linh女士及新馬服裝分別擁有約33.34%、28.89%、4.44%、4.44%及28.89%權益。收購SLT額外16.66%股本權益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交割，因此SLT由Sunny Force、Itochu及新馬服裝分別擁有約50%、4.44%及45.56%權益。

越南為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成員國，而越南生產的布料被視為東盟布料。若干東盟國家使用東盟布料製造的成衣產品於進口至日本及歐盟時可享有進口關稅減免。隨着美國退出跨太平洋夥伴關係(「TPP」)，預期往後於越南布料廠的投資將會減少，使本集團於SLT的投資更具競爭力，為現有客戶提供速度及成本優勢。董事局相信，本集團投資於SLT，不僅可憑藉東盟布料擴大市場佔有率，亦可提高本集團在日本市場的競爭力，並為全球品牌提供更快更高的速度。此外，由於SLT將為本集團的越南廠房帶來協同效應，該垂直佈局已加強本集團的戰略地位。

至於成衣製造業務方面，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中成立一間合營企業，股本約為86,000美元，由本集團與一名譽滿全球的布料供應商按等份出資。該合營企業乃一間位於菲律賓的印刷廠，縮短交貨時間，提升本集團在生產部分印刷相關成衣的競爭力。

未來計劃及前景

貿易優惠政策最新資料

美國貿易代表辦公室(Office of the U.S. Trade Representative)(「美國貿易代表」)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宣佈一項重大貿易優惠擴充，並於二零一六年十月進行一次後續聽證會。美國產量多樣化及貿易促進法案的GSP更新(GSP Update for Production and Diversification and Trade Enhancement Act)(普遍稱為GSP更新)，由最低度發展的受惠發展中國家(Least Developed Beneficiary Developing Countries)及根據非洲增長及機會法案(African Growth and Opportunity Act)生產的手袋、行李箱、背包、錢包、運動及旅行袋等旅行用品由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起合資格享有進入美國的免稅優惠。

隨着美國退出TPP，柬埔寨及緬甸成為亞洲有能力生產及享有進口美國的旅行用品的關稅優惠的僅餘國家。本集團服飾配件業務的客戶已審視其採購策略，開始增加於柬埔寨向本集團下達訂單。本集團已重整其柬埔寨生產手袋的部分產能，並將持之以恆，務求加強本集團在柬埔寨生產旅行用品的能力。董事局相信，美國GSP更新的發展對本集團的服飾配件業務起着正面作用。儘管未來美國貿易政策仍屬未知之數，已有為數不少的服飾配件客戶計劃於未來一至三年將部分採購轉移至柬埔寨。

核心業務集中

展望來年，儘管經營環境依然充斥各種挑戰及不明朗因素，董事局相信，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即製造成衣及手袋的原設備製造業務)將維持穩定。本集團亦將密切注視全球政治及經濟狀況，努力不懈提升生產效率，力求開發新客戶(尤其是手袋生產)為增長注入新動力。

未來展望

製造業經營環境仍然嚴峻。由於零售環境欠佳，加上來自網上店舖的增長威脅，包括品牌及百貨店在內的本集團大部分客戶均力求突破。眾多品牌承受削減成本及存貨的沉重壓力，謀求實現較短的週轉時間及降低生產成本。在製造業，投資於垂直佈局、智能廠房及功能布料均為製造商應對此等挑戰的可行解決方案。本集團現正於宿霧投資「未來廠房」，主力創新、自動化及整合無水布料漂染技術，縮短付運週轉時間，提升本集團日後的競爭力。

新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二月的加盟，為本集團帶來創新思維及多角度的商業觀點。管理層現正重新評估及審閱現有業務，同時探索新商機。至於成衣製造方面，本集團已於菲律賓投資一間印刷廠，縮短交付時間，提升本集團在生產部分印刷相關成衣的競爭力。

董事局相信，於剝離非核心業務及集中於其核心業務後，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更能穩步發展，整裝待發，邁向光輝的未來。本集團將鍥而不捨探求切合新業務戰略的不同投資及商業機遇，有利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為股東爭取更大回報。

投資者關係及溝通

本集團確信與股東保持溝通的重要性，並已實施主動的政策以促進投資者關係，包括與分析員及投資者舉行會議及參與投資者會議、公司訪問及參觀生產廠房。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前會發出不少於20個完整營業日的通知，而董事局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有關本集團業務的問題。

本集團致力與私人及機構投資者進行雙向溝通，並會就彼等的查詢提供豐富資料和及時回應。本集團已設立不同形式的溝通渠道，以提升本集團的透明度，包括主動及適時發放新聞稿，知會投資者有關本集團的最新企業動向。本集團利用本公司網站(www.luenthai.com)以英文及中文定期提供最新公司資料，適時向所有有關人士發放。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業績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總額約為293,835,000美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增加約115,560,000美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總額約為70,184,000美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5,744,000美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照相關銀行貸款協議所載的償還時間表，本集團的銀行借貸分別於兩年內到期，當中約39,684,000美元須於一年內償還，約30,500,000美元須於第二年償還。

本公司的資本負債比率經界定為債務淨額(相等於銀行借貸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股東權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水平，因此並無呈列資本負債比率。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採納審慎政策以對沖匯率波動。本集團大部分經營活動以美元、歐元、港元、越南盾、柬埔寨瑞爾、人民幣及菲律賓披索計值。至於以其他貨幣計值的業務，本集團可能會訂立遠期合同，對沖以外幣計值的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以減低匯率波動所涉及的風險。

人力資源及企業社會責任

聯泰繼續透過針對性及戰略性人力資源策略作為招聘方針，並會採納能夠配合本公司增長和各類需要的社會責任計劃。鑒於聯泰於成衣製造行業具有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翹楚地位，故改善管治和增強夥伴關係是所有該等措施的根基。



聯泰在全球各地僱用超過30,000名僱員，將繼續積極透過各渠道推動與僱員的公開交流。聯泰藉着僱員關懷行動向員工提供安全和愉快的工作及起居環境、公平的薪酬及福利計劃，並會透過各項正式和非正式的進修及發展計劃提供事業晉升機會，讓僱員的貢獻在深厚的企業文化下得到肯定和表揚。

作為負責任的環球企業，聯泰經營業務及制訂可持續商業策略時高瞻遠矚，推動全球供應鏈發展，亦改善鄰近環境。本集團不單謀求最大利潤，亦致力理解其他持份者的需要及顧慮。

執行董事

沈耀慶，59歲，董事局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沈先生為澳門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博士，高級經濟師。自一九九七年起至二零零六年，沈先生任職於上海紡織(集團)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上海申達(集團)有限公司，歷任多個職務包括常務副總經理、總經理、董事長。自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沈先生擔任上海申達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自二零零六年十月以來，沈先生一直擔任上海紡織(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負責整個集團貿易業務和集團的海外拓展及資源管理。沈先生在紡織製造行業積累了超過30年的業務經驗，是該領域的資深專家。同時沈先生在大型集團的運營管理方面具有遠見卓識的戰略眼光，經驗豐富，工作成績斐然。

陳守仁博士，86歲，本集團創辦人。陳博士亦兼任中國北京大學聯泰供應鏈系統研發中心的董事局主席及泉州師範學院陳守仁工商信息學院校董會主席。陳博士為香港浸會大學基金榮譽主席、華僑大學校董會永久校董及香港紡織商會有限公司名譽會長。彼亦為密克羅尼西亞聯邦駐香港特區榮譽領事。陳博士持有關島大學名譽法學博士學位。

陳亨利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63歲，本公司行政總裁，為陳守仁博士之子。陳博士於一九八五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具有超過32年服裝及物流行業經驗。陳博士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福建省委員會委員。陳博士亦擔任香港紡織商會有限公司榮譽會長、香港紡織業聯會有限公司副主席、香港理工大學紡織及製衣學系顧問委員會委員及華僑大學校董。陳博士亦為香港理工大學大學顧問委員會成員及香港浸會大學諮議會榮譽委員。陳博士為香港認可慈善機構保良局的前主席。陳博士持有關島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獲關島大學頒授榮譽人文科學博士學位。陳博士已辭任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陳祖龍，55歲，聯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總裁，為陳守仁博士之子。陳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加入本集團，具有超過27年行業經驗。陳先生曾獲頒二零零三年香港青年工業家獎及二零零三年DHL/SCMP Owner-Operator獎。於二零一二年八月，陳先生獲頒二零一二年度香港區「傑出企業家獎(Outstanding Entrepreneurship Award)」。於二零一三年，陳先生亦獲《資本雜誌》及《資本企業家》雜誌分別頒發「資本傑出領袖大獎2012」及「傑出年度企業家大獎2013」。陳先生為車路士基金(香港)有限公司的共同創辦人兼主席及菲律賓Tuloy Foundation的董事局成員。陳先生畢業於關島大學，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瞿智鳴，60歲，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瞿先生為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高級經濟師。自一九九七年起至二零零七年，瞿先生即開始在大型進出口貿易公司、家紡公司擔任總經理及董事長職位，熟悉紡織行業整體產業鏈運作。自二零零七年七月起，瞿先生加入上海紡織(集團)有限公司擔任集團總裁助理，自二零一四年二月以來擔任集團副總經濟師一職。瞿先生現同時擔任上海紡織(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長、上海紡織裝飾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以及慧聯織造廠有限公司董事長，主要負責集團外貿企業的經營管理以及海外項目的併購管理。瞿先生作為優秀的行業專家，對紡織行業具有敏銳的市場洞察力和判斷力。

莫小雲，64歲，聯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兼採購總監，並為天河集團主席。莫女士為業內專業人士，具有多年擔任主要行政人員及董事局成員的經驗，其中超過20年在太古集團公司出任多個高級管理職位。莫女士亦曾任其他知名機構的管理高職，包括利豐有限公司及在開發及擁有若干知名體育及時裝品牌、並以倫敦為基地的國際集團Pentland Group plc。莫女士畢業於香港大學，獲得文學士學位。彼亦獲贊助進修行政人員教育課程，參加由哈佛大學、清華大學及INSEAD Euro-Asia Centre舉辦的多個管理課程。莫女士由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三年為香港美國商會董事局成員，亦曾於一九九六及一九九七年出任香港美國商會紡織委員會主席。莫女士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獲委任加入聯泰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局，出任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莫女士獲《資本企業家》雜誌頒發「傑出年度商界女性」。莫女士亦代表GJM(其營運公司之一)獲Ann Inc頒發「二零一三年領導大獎(Leadership Award 2013)」，以表彰GJM在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以及持續致力促進女性僱員健康及改善其福利的成就。

非執行董事

黃杰，51歲，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黃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全日制中國紡織大學畢業獲工學士學位，一九九八年中歐國際工商管理學院在職研究生畢業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經濟師，國際商務師。黃先生大學畢業後即加入上海紡織(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紡織集團」)，先後就職於多家集團旗下子公司，包括自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零年擔任上海紡織集團旗下A股上市公司上海申達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零年擔任上海紡織集團旗下另一家A股上市公司上海龍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負責進出口貿易工作。自二零一四年一月起，黃先生擔任上海紡織(集團)有限公司貿易與國際化事業部執行總經理，並同時任上海紡織(香港)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集團外貿業務的轉型升級及海外公司的業務經營。黃先生對紡織行業上下游運作有深刻認識和見解，擁有豐富的公司治理經驗，同時具有很強的海內外業務運作能力。

陳偉利，61歲，為陳氏家族所持有私人業務，即Luen Thai Enterprises Limited的行政總裁及Tan Holdings Corporation的副主席。彼負責監察Luen Thai Enterprises旗下多間集團公司，包括Luen Thai Retail Group、Luen Thai Fishing Ventures、Luen Thai Leisure Co. Ltd.及Luen Thai Real Estate，並為Skechers China Limited、Skechers Hong Kong Limited及Skechers Southeast Asia Limited的行政總裁。陳先生為陳守仁博士之子，於一九八五年加入服裝分部，於獲委任擔領家族私人業務前曾擔任執行副總裁職務，其後則擔任營運總監。陳先生於關島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目前為Philippine-China Business Council外務副總裁、菲律賓衣物出口商協會會長，並於二零零七年獲委任為美國關島的Honorary Ambassador-at-Large。於二零一五年，陳先生獲菲律賓總統頒授最高榮譽The Order of Lakandula。陳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盧金柱，63歲，為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執行董事兼董事局主席。盧先生亦為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並兼任全球供應鏈管理總部總經理。此外，盧先生現任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該等公司為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盧先生亦於在台灣、香港、中國大陸、美國、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等成立的若干私人公司擔任多個董事職位，主要涉及投資控股以及生產銷售非成衣類的產品。盧先生乃資深之業界專業人士，於鞋類及相關配件產品生產製造擁有逾38年經驗。盧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並已辭任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潤，51歲，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陳先生具有超過29年金融市場經驗，現為新富證券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彼曾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顧問委員會成員。陳先生現時為香港證券經紀業協會有限公司永遠名譽會長、經營個人衛生用品生產及分銷業務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亦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福建省廈門委員會委員。陳先生取得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取得加拿大Carleton University文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

張兆基，73歲，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張先生具有豐富金融業經驗。張先生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五年為Nam Tai Electronics, Inc.的集團司庫。張先生曾在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任職37年，於二零零三年退休時任職企業及機構銀行部工商業務高級行政人員。張先生取得香港大學文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

施能翼，69歲，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施先生為陳施會計師行及陳義焜會計師行的獨資股東。施先生具有超過40年的核數經驗，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註冊的執業會計師。施先生為活躍於社區慈善活動的善長，於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零年間出任香港認可慈善機構保良局的董事，並於一九九零年及

一九九一年出任副主席。施先生亦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零年擔任保良局審核委員會成員。施先生目前為香港福建同鄉會有限公司名譽會長。彼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加入本集團。

高級管理人員

陳祖恒，43歲，本集團財務總監，為陳守仁博士之子。陳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前，曾任職於美林(亞太)的投資銀行部。於二零零九年，陳先生獲委任為香港紡織商會有限公司常務副會長。陳先生亦擔任合和實業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香港工業總會(「工總」)第12分組主席及工總理事會理事、香港付貨人委員會執行委員會會員、Textile and Apparel Council成員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理事會委員。在社會服務方面，陳先生獲委任為東華三院副主席、東華學院(為香港一所專上教育機構)校董會主席及香港中文大學逸夫書院校董會成員。於二零一三年，陳先生獲工總頒發「2013香港青年工業家獎」。陳先生持有史丹福大學理學碩士學位及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蔡淑仁，68歲，集團財務總監兼司庫。蔡女士具有超過42年在製衣行業不同層面工作的經驗，並具有超過30年財務管理經驗。彼於一九六七年加入本集團。

宋法臨，58歲，聯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執行副總裁，負責Verte(主要在菲律賓及越南的廠房製造成衣)的業務單位。彼自一九九四年起任職於本集團。宋法臨先生獲得Texas Southmost College頒授工商管理學位。彼為香港商會及Mexican Chamber of Commerce Hong Kong的成員。

黃忠平，60歲，為天河貿易(香港)有限公司、天河針織有限公司及香港天河織造廠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黃先生於一九八一年加入天河，擁有超過36年的毛衣業務經驗，並獲得加拿大多倫多OCAD University的建築及環境設計文憑。

公司秘書

趙子祥，53歲，本公司企業財務副總裁及公司秘書。趙先生具有超過24年核數及會計經驗，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彼曾在一間國際核數師行擔任核數經理。趙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趙先生持有香港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聯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局欣然向各股東提呈本年度報告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集團利潤

合併損益表載列於第55至56頁，並列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利潤。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的業績表現的討論及分析以及影響其業績及財務狀況的重大因素已載列於本年報第7至14頁。

股息

於本年度內已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485美仙(或相等於3.76港仙)予股東，合共約5,015,000美元，而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254美仙(或相等於1.97港仙)，合共約2,627,000美元。擬派末期股息如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則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派付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

特別股息每股82.0港仙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派付。另一項特別股息每股74.9港仙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派付。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0。本集團按經營分類劃分的本年度表現分析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連同未來業務發展載於本年報第4至6頁「主席報告書」及第7至14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等節。

環境政策及社會責任

為將製造活動對環境造成的影響減至最低，本集團實施了多項環境保護政策。本集團致力推行清潔生產模式，並已委聘顧問就減少製造活動的碳排放量提供意見。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一直遵守旗下工廠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環境法律及法規。

有關本集團所採納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的詳細資料，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以獨立報告形式披露，並於本年報刊發後三個月內登載於香港交易所及本公司網站。

緊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的生產及營運主要由本公司位於中國大陸及若干東南亞國家(包括菲律賓、越南、柬埔寨及印尼)的附屬公司進行，而本公司本身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集團已安排充足資源，確保持續符合適用的法律及法規。於回顧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局並未得悉本集團在經營所在的國家有任何重大不符有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業務營運和業績可能會受多種不同因素影響，有部分為外來因素，有部分則為業務固有因素。主要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現概述如下：

(i) 宏觀經濟環境

全球經濟及業務環境仍充斥著不確定因素，消費意欲依然低迷。挑戰重重的環境可能會對本集團客戶的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進而削弱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為此，本集團必須密切監察宏觀經濟環境變化，以能適時調整其業務計劃。

(ii) 熾烈競爭

成衣及服飾配件製造行業越趨集中，規模不斷擴張，足證行業的競爭日趨熾烈。競爭的性質已由價格轉移至不同新戰線，例如產品種類及產品開發。

(iii) 戰略方向

本集團未來業務的成功發展倚重落實戰略方向，包括但不限於併購及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本集團投放資本及資產於適當投資，以及捕捉投資機會時會面對風險。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亦有賴於主要持份者的支持，當中包括客戶、供應商、僱員及股東。

客戶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出售品牌成衣及袋品的公司。本集團與大型全球成衣品牌擁有相當豐富的合作經驗，為客戶提供具競爭力的價格、卓越的品質和可靠的付運時間。本集團透過多種方式建立與客戶的有效交流，讓本集團與客戶均能達致盈利與持續增長。

供應商

與供應商建立良好關係，乃本集團成功的另一要素。為達致業務正增長，本集團與供應商維持緊密關係，藉此利用供應商的能力及產能實現本集團的業務目標。

僱員

僱員乃本集團的重要資產之一。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的主要目的，是透過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執行有效並附有適當獎賞的表現評估制度，表揚及獎勵表現良好的員工。本集團亦為全體僱員提供足夠的培訓及發展空間，以及提供公平的職業晉升機會。

股東

為股東提供最大的回報，乃本集團的主要目標之一。本集團在顧及其業務發展需要和維持財務穩健的情況下，致力促進業務發展，以達至可持續的利潤增長並以穩定的股息分派回饋股東。

主要附屬公司、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載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0至12。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作股息的可供分派儲備約為90,317,000美元，包括留存收益約4,130,000美元、股份溢價及股本儲備約86,187,000美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及股本儲備賬的資金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的日期後，本公司須能夠償還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償還的債務。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於本年報第140頁。

主要物業

持作發展及投資用途的主要物業詳情載於本年報第90至92頁。

退休計劃

退休計劃詳情載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

捐款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51,000美元。

購股權

本公司在其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購股權可授予合資格參與者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購股權計劃的主要目的為給予本公司靈活途徑，以確認及肯定合資格參與者所作的貢獻，並吸引及留聘最優秀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以及向彼等提供最合適酬勞。

下列人士符合資格參與購股權計劃：

- (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集團公司」)任何董事(「集團董事」)及任何集團公司當時的任何全職僱員(「僱員」)(以及任何建議的集團董事及僱員)；
- (ii) 任何集團公司的任何客戶、供應商或服務提供者、業主或租戶、代理、合作夥伴、顧問、諮詢人、承包商或與任何集團公司有業務往來的人士；
- (iii) 任何信託的受託人而該信託的主要受益人為以上(i)或(ii)項所述的任何人士，或任何全權信託的受託人而該全權信託的全權受益人包括以上(i)或(ii)項所述的任何人士；

- (iv) 由上文(i)或(ii)項所述任何人士控制的公司；及
- (v) 董事局可全權酌情釐定為合資格參與者的其他人士(或類別人士)。行使有關酌情權時，董事局應考慮有關人士已經或可能向本集團所作任何貢獻等因素，以及董事局可能認為合適的其他因素。

根據購股權計劃，如任何人士悉數行使購股權時，將導致該名人士於直至獲授新購股權日期(包括當日)為止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其已經及將會獲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但不包括已失效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於授出新購股權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則本公司不得向該名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下釐定行使價的基準為不得少於以下最高者：

- (i) 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有關購股權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收市價；
- (ii) 相等於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有關購股權日期前5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平均收市價的款額；及
- (iii) 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計劃將由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起持續有效，為期十年，惟根據其條款另行釐定則作別論。購股權可於董事局通知各承授人的期限內任何時間行使。董事局亦可於購股權可行使的期限內就購股權的行使設定限制。

根據購股權計劃，每名承授人於接納購股權要約時須支付10港元的代價，而購股權的行使價可於本公司資本架構出現任何改變時作出調整。

於本年度內，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亦無購股權尚未行使。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03,411,266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數約10%。

管理合約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Sunny Force Limited及宏星手袋有限公司過往與獨立第三方就於本集團若干廠房內提供一般管理服務訂立管理合約。合約期由二零一一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

董事及董事的服務協議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沈耀慶(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獲委任)

陳守仁

陳亨利(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辭任)

陳祖龍

瞿智鳴(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獲委任)

莫小雲

非執行董事

黃杰(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獲委任)

陳偉利(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辭任)

盧金柱(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潤

張兆基

施能翼

董事輪席退任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沈耀慶先生、瞿智鳴先生、莫小雲女士、黃杰先生及施能翼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服務協議詳情

除莫小雲女士已與本公司重新訂立董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固定任期為3年外，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續新服務協議，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起固定任期為3年，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退任及續聘條文，直至本公司或董事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3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根據陳守仁博士、陳亨利博士及陳祖龍先生各自的董事服務協議，彼等均有權各自收取固定月薪，而董事局可不時全權酌情決定加薪。此外，彼等有權獲得金額相等於1個月薪金的花紅，應於每個農曆新年前後支付。彼等亦有權就本集團各完整的財政年度享有年度花紅。年度花紅的金額將由董事局不時全權酌情釐定，並將延至本集團有關財政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刊發後支付。

根據莫小雲女士與本公司訂立的董事服務合約，彼有權獲得董事袍金每年150,000港元，會每年一整筆支付。莫小雲女士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聯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訂立僱傭合約，據此，彼獲委任為聯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總裁兼採購總監。根據上述僱傭合約(經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的加薪函件補充)，莫小雲女士有權獲得月薪280,000港元。

執行董事各自的月薪載列如下：

陳守仁	67,500港元
陳亨利	277,808港元
陳祖龍	202,096港元
莫小雲	280,000港元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的續聘函件，盧金柱先生獲續聘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七日起至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六日止，固定任期為3年。盧先生有權獲得董事袍金每年150,000港元。

陳偉利先生的董事職務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此以後，陳偉利先生一直出任本集團的非執行董事。根據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與陳偉利先生訂立的董事服務合約，彼續任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自同日起固定任期為3年，年薪及年度董事袍金分別為162,500美元及150,000港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向施能翼先生、張兆基先生及陳銘潤先生分別發出的續聘函件，彼等獲續聘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自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六日起計，再為期3年。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獲得年度袍金150,000港元。

概無擬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訂有本集團不可於1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下文「關連交易及董事於合約的權益」一段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進行或訂立董事及董事的關連實體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且仍然有效而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其他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的權益」一段所披露者及本公司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5至18頁的「行政管理人員」一節。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上文所披露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外，於本年度內或於本年度結束時，本公司概無訂立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且仍然有效的股票掛鈎協議，或訂立要求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而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且仍然有效的股票掛鈎協議。

獲准許彌償保證條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67(1)條規定，每名董事或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均有權從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獲得彌償，以補償履行其職務時因進行或未進行任何行為而招致的任何責任、法律行動、訴訟、索賠、要求、費用、賠償或支出(包括法律支出)，確保免於就此受損。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亦繼續購買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擁有而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股份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的百分比(附註a)
陳守仁	受託人(附註b)	6,500,000	0.63%
	控制法團權益(附註b)	26,300,000	2.54%
陳亨利	控制法團權益(附註c)	689,600,000	66.69%
陳祖龍	實益擁有人(附註d)	2,903,000	0.28%
莫小雲	實益擁有人(附註e)	2,000,000	0.19%
陳偉利	實益擁有人(附註f)	1,000,000	0.10%

附註：

- 該百分比乃按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034,112,666股)計算。
- 陳守仁博士以受託人身份，間接控制Wincar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Wincar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則直接持有6,5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陳守仁博士另控制陳守仁基金會有限公司，並為陳守仁基金會有限公司的認購人及創辦成員，而陳守仁基金會有限公司則直接擁有26,300,000股股份。
- 陳亨利博士為Helmsley Enterprises Limited(「Helmsley」，於巴哈馬群島聯邦註冊成立的公司)的2,750股已發行股份(佔55%權益)的實益擁有人。陳亨利博士亦為一項間接持有Helmsley的750股已發行股份(佔15%權益)的信託的財產授予人。Helmsley全資擁有京耀有限公司及間接擁有Hanium Industries Limited(「Hanium」)，而京耀有限公司及Hanium則分別擁有614,250,000股股份及60,750,000股股份。

陳亨利博士擁有Double Joy Investment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的控制性權益，而Double Joy Investment Limited則直接擁有14,600,000股股份。

- d. 陳祖龍先生的一名聯繫人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四年間購入合計2,903,000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作擁有其聯繫人所購入的全部2,903,000股股份的權益。
- e. 莫小雲女士透過行使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所授予的購股權而擁有2,000,000股股份，截至本報告日期，該2,000,000股股份概未被出售。
- f. 陳偉利先生的一名聯繫人於二零一二年購入合計1,000,000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作擁有其聯繫人所購入的全部1,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關連交易及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Luen Thai Overseas Limited（「剝離交易賣方」，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 Torpedo Management Limited（「剝離交易買方」，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訂立買賣協議（「剝離交易協議」），內容有關出售若干從事本集團非核心業務（即(i)成衣及服飾配件零售及貿易；(ii)鞋履製造；(iii)貨運及物流；及(iv)房地產發展）的集團公司（「擬剝離集團」）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10,344,883美元（「剝離交易」）。

由於剝離交易協議的若干適用百分比率大於25%但小於7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剝離交易協議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且須遵守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此外，由於剝離交易買方乃Helmsley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而Helmsley則由陳亨利博士（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以及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約66.69%權益的本公司主要股東）實益擁有55%權益，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剝離交易買方乃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此，剝離交易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且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緊隨剝離交易完成後，擬剝離集團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並成為剝離交易買方的附屬公司。剝離交易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獨立股東批准，並於同日交割。

剝離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的公告及通函。

持續關連交易

Tan Private Group（包括Helmsley及Tan Holdings Corporation（「THC」）以及該等公司各自的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及本公司任何其他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所經營的業務非常廣泛，包括分銷辦公室耗材、保險、漁業、技術支援、物業、廣告及印刷以及生產包裝材料。該等業務一般由與本公司或其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該等詞彙的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連的獨立第三方進行。然而，由於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相同涵義）Helmsley及THC的非服裝相關業務的範圍廣泛，致使本集團與Tan Private Group訂有多項持續交易。

陳守仁博士連同其子陳亨利博士、陳偉利先生及陳祖龍先生(全部為董事及陳氏家族成員)於本集團與Tan Private Group進行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中擁有或可能擁有重大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Tan Private Group的成員公司被視為本公司的聯繫人，因而亦屬於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任何集團公司與Tan Private Group任何成員公司之間進行的任何交易均可能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指本公司的關連交易，並可能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載的申報、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下表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屬於本集團與Tan Private Group進行各類別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概約總值及年度上限概要。該等關連交易的詳情根據上市規則載列如下。

關連人士	類別	截至二零一六年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概約	止年度的年度
		總值	上限
		千美元	千美元
Tan Private Group	提供技術支援服務(附註a)	1,921	2,400
	租賃協議(附註b)		
	— 本集團作為租戶	1,427	1,900
	— Tan Private Group作為租戶	66	100
	本集團的貨運服務(附註c)	419	650
	本集團的船運代理服務(附註d)	803	1,000
	提供服務(附註e)	11,747	13,000

附註：

- (a)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附屬公司Luen Thai Overseas Limited(「LTO」)與Helmsley訂立協議，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3年，據此，Helmsley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Integrated Solutions Technology Limited(「IST BVI」)須繼續向本集團提供技術支援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軟件及系統開發及維護服務，如程序編製、分析與設計、流程再造、調度、管理報告及分析(「技術支援總協議」)。

自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在聯交所上市(「上市」)以來，IST BVI一直向本集團提供技術支援服務。根據技術支援總協議收取的費用根據市場上服務支援顧問收取的類似收費收取。有關技術支援服務的費用反映按公平原則磋商的正常商業條款，與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相若，董事相信，IST BVI因長期提供服務而較為了解本集團的現有系統，並且一直向本集團提供暢順有效的技術支援服務，IST BVI繼續提供有關技術支援服務將可令本集團受惠。因此，該等交易讓本集團能夠從與IST BVI建立的悠久關係獲益，對本集團整體有利。董事進一步相信，IST BVI擁有本集團業務方面的專長及知識，加上負責開發本集團多個軟件及系統，均支持IST BVI繼續受聘，為本集團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基於IST BVI過去為本集團提供優質服務，以及其繼續受聘的好處，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有關技術支援服務及其各自的條款為正常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IST BVI為Helmsley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Helmsley全資擁有本公司控股股東京耀有限公司。因此，IST BVI被視為本公司的聯繫人，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b)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LTO與Tan Private Group就本集團與Tan Private Group相關成員公司互相租賃物業訂立協議，據此，該等租賃安排將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3年(「物業租賃總協議」)。就租賃安排而言，Tan Private Group相關成員公司包括L&T Group of Companies, Ltd.(「L&T Group」)、L&T (Guam) Corporation(「L&T (Guam)」)、泉州聯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及聯泰國際發展有限公司(「聯泰發展」)。

自上市以來，商業網絡廣泛多元的Tan Private Group一直向本集團出租物業。董事相信，該等交易讓本集團能夠從與Tan Private Group建立的悠久關係獲益，對本集團整體有利。

本集團過往已向L&T (Guam)租用倉庫設施。董事相信，本集團與L&T (Guam)訂立租約可得享更優質的服務、更大的靈活性及更具體的安排。

就租賃安排總協議項下的其他租賃安排而言，董事相信，本集團將受惠於該等租賃安排所帶來的成本效益，更善用本集團辦公室物業，對本集團整體有利。

物業租賃總協議下的租金按租賃物業附近類似物業當時的市場租金水平釐定。根據租賃安排總協議，本集團應付的租金或應予本集團的租金，反映按公平原則磋商的正常商業條款，與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由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相若，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受惠於維持租賃安排，並且可省卻因不繼續現有租賃安排而可能產生的搬遷成本。董事進一步相信，所有上述租賃安排及其各自的條款為正常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L&T Group及L&T (Guam)均為THC的全資附屬公司及聯繫人。因此，L&T Group及L&T (Guam)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泉州聯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為Luen Thai Enterprises Limited(「LTE」)的附屬公司，而LTE則由Helmsley全資擁有。因此，泉州聯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聯繫人，並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聯泰發展由本公司董事陳守仁博士間接擁有，因此為本公司的聯繫人並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c)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onsolidated Transportation Services Inc.(「CTSI CNMI」)與THC及Helmsley(代表Tan Private Group)就向Tan Private Group提供貨運服務的交易(「CTSI交易」)訂立貨運總協議(「貨運總協議」)，年期定為由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3年。

CTSI CNMI、Consolidated Transportation Services Incorporated (Guam)、Consolidated Transportation Services Inc. (Palau)、CTSI Logistics Inc.及CTSI Logistics (Korea), Inc.統稱為CTSI集團。CTSI集團主要從事提供貨物運送及物流服務，於上市前已一直向Tan Private Group提供該等服務。鑒於CTSI集團服務優質卓越、可靠且經驗豐富，Tan Private Group認為繼續採用CTSI集團提供的服務符合其利益。另一方面，CTSI集團亦認為與Tan Private Group保持商業關係符合其本身的利益，可作為其商業策略一部分，令市場佔有率進一步提升。

CTSI交易涉及向第三方航空公司預訂貨位，換取本集團收取航空公司的回佣及另外徵收超過航空公司公佈收費的附加費。就CTSI交易而言，本集團擔任船運經營商，直接向Tan Private Group有關成員公司(包括Luen Thai Fishing、Cosmos塞班島、Cosmos關島、Marshall Island Fishing Venture及Palau International Traders)提供貨運服務。佣金及附加費均於參考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相類服務的市價後，按公平基準磋商釐定。CTSI交易的收費於參考於當地市場物流業內的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相同或類似服務種類的市價後釐定。本集團將按照業內慣例及

視乎實際完成的工作量及所提供服務的不同種類按市場費用收費，CTSI交易所提供的交易種類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貨運服務、向第三方航空公司預訂貨位以及其他載貨及倉貯服務。全部CTSI交易均受書面協議(包括空運提單及提單)所載的條文所管轄。現時預計本集團與Tan Private Group之間的該等安排將會持續進行。Tan Private Group有關成員公司就CTSI交易按個別情況向本集團支付費用，通常於發票日期起計45日內支付。

Helmsley由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行政總裁陳亨利博士實益擁有55%權益。因此，Helmsley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THC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陳亨利博士及Leap Forward Limited(於巴哈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分別擁有20%及39%權益。陳亨利博士連同其父陳守仁博士(執行董事兼董事局主席)控制Leap Forward Limited的董事局。

Luen Thai Fishing為LTE的全資附屬公司，而LTE則由陳亨利博士控制。因此，Luen Thai Fishing為陳亨利博士的聯繫人，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另一方面，Cosmos塞班島及Cosmos關島為THC的附屬公司及聯繫人，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Marshall Island Fishing Venture為Luen Thai Fishing的附屬公司，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Palau International Traders為IASS Trading, Inc.的全資附屬公司，而IASS Trading, Inc.為THC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Palau International Traders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d)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CTSI CNMI與Mariana Express Lines Ltd(「MELL」)就本集團向Tan Private Group提供船運代理服務訂立協議，年期定為由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3年(「船運總協議」)。MELL由LTE擁有45%權益，而LTE則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陳亨利博士控制。因此，MELL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本集團自上市以來及此前一直向MELL提供船運代理服務。董事相信，由於本集團能借助其與MELL的關係為其物流業務建立新客戶聯繫，故此有關交易對本集團整體有利。

MELL船運交易的收費於參考於當地市場船運代理業內的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相同或類似服務種類的市價後釐定。本集團將按照業內慣例及視乎實際完成的工作量及所提供服務的不同種類，按市場收費收取船運代理費，MELL船運交易所提供的服務種類多元化，包括提供貨物招攬服務、市場報告、編製船務文件、貨物裝卸、船舶管理、貨櫃監察及控制以及客戶服務。MELL就MELL船運交易按個別情況向本集團支付費用，通常於發票日期起計45日內支付。

- (e)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LTO與LTE就LTO集團向LTE集團提供設計、採購及製造成衣及／或相關開支墊款(「該等服務」)訂立服務總協議(「服務總協議」)。

鞋履零售及分銷乃LTE集團的主要業務之一。自二零一五年七月以來，LTE集團開始出售少量品牌成衣，測試市場反應。為了把握此新業務帶來的商機，本集團決定與LTE集團訂立服務總協議。董事相信，根據服務總協議擬進行的交易將提升本集團的收入流量，同時協助提高本集團的設計、採購及生產團隊產能，有利於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此外，董事相信，根據服務總協議與LTE集團進行的交易乃本集團參與零售業務風險較低的途徑，原因是本集團循其他途徑可能需產生有關盡職審查的額外時間及費用。

誠如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的公告所披露，經考慮LTE集團業務超出預期的高增長令LTE集團對該等服務的需求持續上升，加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LTO集團提供該等服務已收取的實際交易金額，截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根據服務總協議提供該等服務的年度上限已分別修訂為13,0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20,3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上述根據服務總協議提供該等服務的年度上限乃基於以下各項釐定：(a)適用於製衣業的經濟指標；(b)本集團有關成員公司因應目前經濟環境而制訂的業務計劃；(c)服務總協議項下業務的預期內部增長；(d)服務總協議項下潛在交易的付款條款及信貸期；及(e)服務總協議項下潛在交易的交付時間表。

LTE由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陳亨利博士控制。因此，就上市規則而言，LTE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按照上市規則，根據服務總協議擬進行的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由本公司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a)在本集團的一般及通常業務過程中訂立；(b)以正常商業條款或以不遜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從獨立第三方獲取的條款訂立；及(c)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且按公平和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對過往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以外的核證委聘」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發表報告。本公司核數師確認，上述交易已獲董事局批准，符合本公司定價政策，乃根據規管有關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且並無超過相關協議及本公司公告所述的相關上限。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段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有關本集團於本年報第26至30頁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結果及結論。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副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

- (i) 於本年度結束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且仍然有效的重大合約；及
- (ii) 概無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披露為關連交易。

關聯方交易

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概無關聯方交易構成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

主要股東於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除「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的權益」所披露的權益外，以下股東曾通知本公司彼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有關權益。

股份好倉

股東名稱	附註	身份	實益持有的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a)
Hanium	(b及c)	實益擁有人	60,750,000	5.87%
Torpedo Management Limited	(b及c)	控制法團權益	60,750,000	5.87%
京耀有限公司	(d)	實益擁有人	614,250,000	59.40%
Helmsley	(b、c及d)	控制法團權益	675,000,000	65.27%
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	控制法團權益	100,746,666	9.74%
Wealthplus Holdings Limited	(e)	控制法團權益	100,746,666	9.74%
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e)	控制法團權益	100,746,666	9.74%
Pou Hing Industrial Co. Ltd.	(e)	控制法團權益	100,746,666	9.74%
Grea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	(e)	實益擁有人	100,746,666	9.74%

附註：

- (a) 該百分比乃按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034,112,666股)計算。
- (b) 60,750,000股股份以Hanium的名義登記。Hanium由Torpedo Management Limited(「Torpedo」)全資擁有。Torpedo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Helmsley全資擁有。因此，Helmsley被視作擁有Hanium所持本公司權益的權益。
- (c) 陳守仁博士及陳亨利博士均為京耀、Torpedo及Helmsley的董事，該等公司均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
- (d) 京耀有限公司(「京耀」)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Helmsley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Helmsley被視作擁有京耀所持本公司權益的權益。
- (e) 按照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資料，Grea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直接持有100,746,666股股份。Grea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由Pou Hing Industrial Co. Ltd.直接全資擁有，而Pou Hing Industrial Co. Ltd.則由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直接全資擁有。Wealthplus Holdings Limited直接持有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46.88%權益，並由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擁有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亦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有權於一切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

公眾持股量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的公告。

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仍然低於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載的25%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約為5.36%。

本公司現正考慮回復公眾持股量的不同選項。於本年報日期，尚未釐定回復公眾持股量的具體建議或時間表。本公司將於落實回復公眾持股量的建議時，另行發表公告以知會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並無任何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於年內任何時間存續的競爭業務須予披露。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的五大客戶佔總銷售額約53.1%（二零一五年：53.6%）。五大供應商佔本年度總採購額約10.5%（二零一五年：11.8%）。此外，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佔總銷售額約16.2%（二零一五年：16.0%），而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佔本年度總採購額約3.1%（二零一五年：2.8%）。於本年度內，概無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於該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載列於本年報第33至45頁。

核數師

本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局

董事
陳祖龍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企業管治常規

聯泰控股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聯泰」）確信企業管治為創造股東價值的主要元素之一，有其必要及重要意義。本集團致力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股東的利益為依歸，力求訂立合適的政策，實行有效監管，提升公司透明度，秉承應有的道德操守。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偏離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6.7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持續合規。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6.7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由於處理其他事務，非執行董事陳偉利先生及盧金柱先生未能出席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而陳偉利先生亦未能出席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

本報告包括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主要資料，及於該日期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重大事項。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的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條款乃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標準。經過向本公司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認為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標準及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董事局

董事局

董事局擬每年舉行至少四次會議，以釐定整體策略方針及目標，並批准中期及年度業績和其他重要事項。各董事須撥出足夠時間及注意力處理本公司事務。於二零一六年，已舉行的四次董事局會議錄得令人極為滿意的88.9%平均出席率，詳情呈列如下。

董事局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平均出席率
執行董事		81.3%
陳守仁(附註a)	3/4	75%
陳亨利*(附註b)	4/4	100%
陳祖龍*	3/4	75%
莫小雲	3/4	75%
非執行董事		100%
陳偉利*(附註c)	4/4	100%
盧金柱(附註c)	4/4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91.7%
陳銘濶	3/4	75%
張兆基	4/4	100%
施能翼	4/4	100%

* 陳守仁之子

附註：

- 陳守仁博士已辭任董事局主席，由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 陳亨利博士已辭任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 陳偉利先生及盧金柱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於草擬會議議程時會諮詢董事須討論的任何事項。作為本集團最佳常規的一部分，董事局會議議程由主席在考慮其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建議的任何事項後敲定。通告及議程一般於至少14天前發出。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如主要股東或董事於重大事項上出現利益衝突，則須舉行董事局會議，而該主要股東或董事於該次會議上須放棄投票及不應計入法定人數內。有關規定亦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主席曾在執行董事避席的情況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多次會議。

公司秘書趙子祥先生負責處理董事局及董事局轄下委員會(「董事委員會」)的會議紀錄。會議紀錄的草擬及最終版本會於合理時間內送交全體董事以收集意見。每份會議紀錄的最終版本可供董事／委員會成員查閱。

所有董事均可聯絡公司秘書，而公司秘書則負責確保董事局符合程序及就企業管治及法規事項向董事局提出意見。本公司亦鼓勵所有董事於有需要的情況下諮詢獨立專業人士的意見，以履行彼等的職務，有關費用將由本公司支付。倘若主要股東或董事於董事局認為重大的事宜上出現利益衝突，有關事宜將按照適用規則和規例處理，並會(倘合適)設立獨立董事委員會處理有關事宜。此外，所有董事均獲得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保障。

董事局的責任

董事局確認其對管理本集團的責任，並共同負責，確保維持完善而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本集團資產及股東利益。董事局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監察經營及財務表現、檢討內部監控制度是否有效及釐定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董事局成員可個別獨立接觸高級管理人員，並適時獲得有關本公司業務處理及發展的完整資料(包括每月報告及有關重大事宜的推薦建議)。

至於本集團的企業管治，董事局整體負責履行下列各項企業管治職責，包括：

- (i)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
- (ii) 制訂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iii)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iv)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作出披露的情況；及
- (v)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遵例手冊(如有)。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為其企業管治職能，董事局已審閱及監察董事及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情況，並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主席及行政總裁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陳守仁博士為董事局主席，而陳亨利博士為本公司行政總裁。陳亨利博士為陳守仁博士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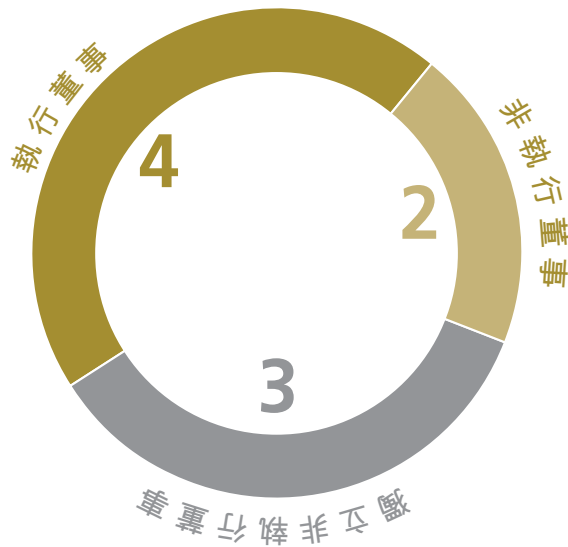
董事局主席負責監察及領導聯泰的策略規劃。另一方面，行政總裁則負責本集團的策略發展，以及維持本集團與外間公司的關係。高級管理人員負責董事局決策的有效施行及本公司的日常運作。

主席確保董事局全體成員獲提供董事局會議上各事項的適當簡介，並且適時地獲得足夠和可靠的資料。

組成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局由四位執行董事（包括董事局主席）、兩位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局三分之一，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因此，董事局的成員組合具有高度獨立元素。各董事均具備對本集團業務需要屬適當的有關經驗、能力及技能。在披露董事姓名的所有本公司企業傳訊內，均會明確識別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

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的平衡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角色包括下列各項：

- (i) 於董事局會議上提供獨立判斷；
- (ii) 於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作出處理；
- (iii) 如獲邀請則出任委員會成員；及
- (iv) 於有需要時監察本集團表現。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向施能翼先生、張兆基先生及陳銘潤先生分別發出的續聘函件，彼等獲續聘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由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六日起計，再為期三年。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獲得年度董事袍金150,000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彼等的直屬家眷並無獲得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款項(董事袍金除外)。概無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家族成員現在或於過往三年受聘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行政人員。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及膺選連任。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參照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提供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提供及查閱資料

就董事局常規會議而言，會議的議程及相關董事局文件全文於會議議定舉行日期前至少三天送交給各董事。管理層有責任適時地向董事局及各個委員會提供充分資料，以使各成員作出知情決定。所有董事局文件及會議紀錄亦可供董事局及其轄下委員會查閱。

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致力遵守企業管治守則A.6.5有關董事培訓的守則條文，以確保彼等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局作出貢獻。全體董事已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並已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接受的培訓的紀錄。

個別董事已出席與其董事專業及職責有關的研討會及／或會議或工作坊或論壇。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接受培訓的紀錄概述如下：

董事局成員	培訓種類
執行董事	
陳守仁	B
陳亨利*	B
陳祖龍*	B
莫小雲	A, B
非執行董事	
陳偉利*	B
盧金柱	A,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潤	B
張兆基	B
施能翼	A, B

* 陳守仁之子

A: 出席研討會／會議／工作坊／論壇

B: 閱讀與專業及董事責任有關的報紙／期刊及更新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趙子祥先生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董事局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局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採納董事局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當中載列本公司達致董事局成員多元化的方法。根據該政策，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局成員多元化的裨益，並認為在董事局層面增加多元化，乃保持競爭優勢的重要元素。一個真正多元化的董事局應包括並善用董事於技能、地區及行業經驗、背景、種族、性別及其他素質等方面的差別。本公司在制定董事局成員的最佳組合時將考慮上述的差別，並應儘可能適當地加以平衡。所有董事局成員的任命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充分顧及董事局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的前提下，按客觀條件考慮人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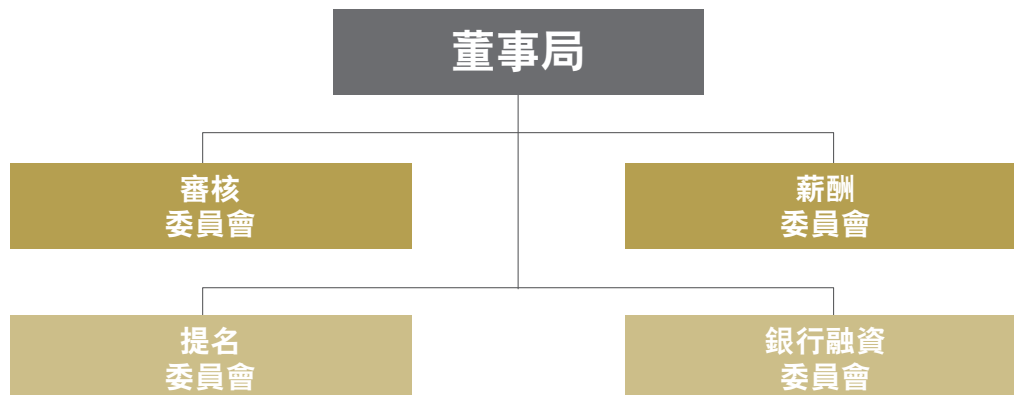
提名委員會每年會討論如何從多方面達致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技能、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知識。提名委員會亦將定期檢討該政策，包括評估該政策是否行之有效，並提出修正所識別不足之處的任何建議改動，供董事局批准。

董事委員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局得到四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銀行融資委員會)支持。除銀行融資委員會外，董事局下的所有委員會(全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主席)均具有明確職權範圍，該等職權範圍已刊登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包括接觸管理人員或於必要時取得專業意見。下圖說明董事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架構。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董事局議決取消銀行融資委員會，並終止授予銀行融資委員會的權力。之前由執行董事(即陳守仁博士及陳亨利博士)擔任的所有銀行融資委員會職務亦同時終止。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的公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列出董事局採納的委員會權力及權責範圍。風險管理及企業管治職能已納入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符合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修訂。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並非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審核委員會每年須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舉行不少於兩次會議，或按需要舉行特別會議。委員會亦會與外聘核數師及本集團管理層舉行會議，確保妥善跟進審核時發現的事項。審核委員會獲授權聽取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i) 藉參考外聘核數師所履行的工作、委聘費用及條款，檢討與核數師的關係，並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局提出建議。
- (ii) 於向董事局提交財務報表及報告前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考慮由外聘核數師或合資格會計師提出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
- (iii)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及相關程序、風險管理及企業管治事宜是否有效及足夠。
- (iv) 檢討本集團財務報告、會計及內部審核職能的員工的資源、資格、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是否足夠。

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內舉行了三次會議，以審閱財務業績及報告、檢討財務報告及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企業管治事宜以及續聘外聘核數師。審核委員會向董事局建議，待於應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後，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集團二零一七年的外聘核數師。

於二零一六年，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三次會議，出席率呈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陳銘潤	2/3
張兆基	3/3
施能翼	3/3
黃杰(附註a)	不適用

附註：

- a. 黃杰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於本年度內，就提供審核服務而應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約為847,000美元。此外，就其他非審核服務而應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款項約為524,000美元。非審核服務主要包括稅務遵例、稅務諮詢及有關重大剝離交易及全面要約的交易服務。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其職責為向董事局建議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政策。此外，薪酬委員會有效監督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薪酬委員會的職權及職責載於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內，亦登載

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luenthai.com>。薪酬委員會由一位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委員會主席須於每次會議後向董事局匯報其職責及責任範圍內的所有事項處理程序。

薪酬委員會須至少每年舉行一次會議，日期須配合財務報告及審核週期內的重要日子。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會議的出席率現載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潤	1/1
張兆基	1/1
施能翼	1/1
執行董事	
陳亨利(附註a)	1/1
瞿智鳴(附註b)	不適用

附註：

- 陳亨利博士已辭任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 瞿智鳴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薪酬委員會獲授權調查屬於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內任何事項，並可向任何僱員搜集其需要的任何資料，及於認為有需要的情況下向外部法律或其他獨立專業人士諮詢意見，有關費用將由本公司支付。薪酬委員會應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局提出推薦建議。薪酬委員會已審閱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二零一六年的補償。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B.1.5，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高級管理層成員(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於附註26(b)及37(a)披露的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員酬金除外)支付的酬金按範圍現載如下：

酬金範圍	人數
193,549美元至258,064美元(相等於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322,581美元至387,096美元(相等於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387,097美元至451,612美元(相等於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於二零一六年，董事薪酬總額約為3,505,000美元(二零一五年：3,268,000美元)。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補償(包括長期獎勵)將以企業及個人表現計算。董事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a)。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具有符合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規定的書面職權範圍，並已登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提名委員會由一位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於接受委任時，新任董事將獲提供足夠履新資料，包括本集團的業務簡介(如有需要)、董事責任及職責以及其他監管規定的簡介，以確保彼對業務以及作為董事的職責有適當了解。

提名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局的架構、人數及成員組合，並可就獲提名出任董事的有關人士向董事局提出推薦建議，以供董事局考慮及批准。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一次會議。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局的架構、人數及成員組合。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提名任何董事。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會議的出席率現載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潤	1/1
張兆基	1/1
施能翼(附註a)	1/1
執行董事	
陳亨利(附註b)	1/1
沈耀慶(附註c)	不適用

附註：

- 施能翼先生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由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 陳亨利博士已辭任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 沈耀慶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由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問責性及審核

財務報告

董事有責任就每個財政期間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該期間的財務狀況以及業績及現金流量的財務報表。在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貫徹應用該等會計

政策；採納適當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作出審慎及合理的調整及估計；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因此，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董事亦須負責保存可於任何時間以合理準確方式披露本公司財務狀況的適當會計紀錄。此外，第4至14頁「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闡述本公司長遠創造或保存價值的基礎以及達致本公司宗旨的策略。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局須透過審核委員會全面負責建立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檢討其成效。董事局致力管理、識別及監察與其業務活動相關的風險，並已執行有效及穩健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本集團資產。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程序設有全面的預算及財務／管理報告制度，有助管理層持續檢討及監察。業務戰略計劃及預算由個別業務的管理層每年編製，並須經由執行董事審閱及批准。於制訂預算的過程中，管理層已識別、評估及報告基本業務風險的可能性及潛在財務影響。若干程序及指引已經制訂，供管理層批准及監控，包括但不限於資本開支、併購、未獲預算項目及經營開支。

執行董事每月審閱管理層有關重大業務單位及財務業績的報告，與高級財務及營運管理團隊定期舉行會議，審閱及討論業務表現比對預算、市場前景，並適時處理任何關鍵事項的不足。

本集團已採納盡量減低財務及資本風險原則。本集團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的詳情(涵蓋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載於第78至84頁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

所有重大營運均由其設有最高授權的標準運作程序監管，並由為相關業務單位及後援職能特設的書面政策及程序補充。該等政策及程序旨在為全球業務提供關鍵風險管理指引及監控標準，且會定期適時更新。

內部審核隊伍於二零零五年五月成立，而內部審核規章亦經審核委員會批准及接納。內部審核隊伍為本集團內部成立的獨立部門，向董事局提供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獨立評估，並持續評價本集團在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的控制工作是否足夠及有效。內部審核部門的主管可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內部審核隊伍獨立檢討本集團政策及指引、法律及監管規定、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合規情況，並評估其是否足夠及有效。

內部審核計劃乃以風險為本，涵蓋本集團的重大週期性及循環運作。年度內部審核檢討計劃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加簽。內部審核範圍涵蓋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主要發現及推薦建議(包括協定推薦建議的實施情況)於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報告，並無識別出重大問題，惟有尚待改進之處。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重大環節已合理及充份地執行。

作為二零一六年年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成效的一環，業務單位管理團隊已對業務營運及相關會計職能進行內部監控自我評估，並認為二零一六年已落實合理的風險及內部監控常規。

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就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進行獨立法定審核。外聘核數師亦向審核委員會報告於審核過程中所得悉關於本集團內部監控的重大不足之處。負責的管理人員已回應並跟進處理外聘核數師的推薦建議。

多年來，本集團已採納一套業務操守守則，規定全體董事及僱員在進行商業活動時遵循一套高操守標準。本公司亦已採納內幕消息政策，載列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而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發出的指引。

直至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獲批准日期，根據管理層及內部審核隊伍各自作出的評估及參考外聘核數師的審核工作結果，審核委員會及董事認為：

- (i) 本集團已制定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會計制度，並可提供合理但非絕對的保證，即重大資產得到保障、本集團的業務風險受識別及監督、重大交易乃根據管理層授權而執行，以及財務報表乃為可靠以作刊行；
- (ii) 本集團已推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當中仍有改進空間，內部審核隊伍已積極跟進審核識別出的任何改進事宜；及
- (iii) 可提供持續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的重大風險的程序。

外聘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審稿委員會已獲知會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進行的非審核服務的性質及服務收費，並認為有關服務對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並無不利影響。

與股東的聯繫

與股東的聯繫被視為讓本公司股東（「股東」）清楚評估本集團表現以及董事局問責性的有效途徑。與股東的主要聯繫方法如下：

在公司網站披露資料

本集團所有重要資料的中英文版本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luenthai.com）。本公司定期更新其公司資料，如年報、中期報告、企業管治常規、業務發展及營運，及時向有關人士提供有關資料。本公司網站亦載有與透過聯交所發佈的公佈相同的資料。

股東大會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局直接溝通的重要平台。於股東大會上已就各重大獨立事項提呈獨立的決議案。

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二零一六年股東特別大會」)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舉行。董事出席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及二零一六年股東特別大會的紀錄現載如下：

董事局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陳守仁	2/2
陳亨利*	2/2
陳祖龍*	1/2
莫小雲	1/2
非執行董事	
陳偉利*	0/2
盧金柱	1/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濶	2/2
張兆基	2/2
施能翼	2/2

* 陳守仁之子

本公司的獨立外聘核數師亦已出席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

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須以投票方式表決。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於各股東大會開始時向股東解釋，股東有關進行表決的提問亦獲得解答。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結果將於以投票方式表決的同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股東權利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O段的強制披露規定，股東的若干權利載列如下：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應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局或本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局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倘於遞呈後二十一(21)天內，董事局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局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要求人償付。

有關書面要求應列明股東特別大會目的，並由相關要求人士簽署及遞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57號南洋廣場5樓，以呈交公司秘書處理。有關要求可由多份格式相類，各自經一位或以上要求人士簽署的文件組成。

要求人士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應以與董事局召開者相同或盡可能相類的方式召開。

股東向董事局提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透過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向董事局提出查詢，聯絡詳情如下：

香港
九龍觀塘鴻圖道57號
南洋廣場5樓
電郵：corporate_communications@luenthai.com

公司秘書將向董事局及／或本公司相關董事委員會(如適合)轉交股東的查詢及疑問，以回應股東提問。

此外，股東亦可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向董事局提出查詢。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

在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包括上市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的規限下，股東如欲提名本公司董事以外人選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應依循以下程序：

- 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並非擬參選人士)簽署通告，其內表明建議提名該人士參選的意向，另外，由獲提名人士簽署通告，表明願意參選，而該等通告須呈交本公司的總辦事處或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
- 該等通告須於寄發大會通告當日之後的七(7)天內(或董事局可能不時釐定的其他期間，而有關期間不得少於七(7)天且不得早於寄發該大會通告翌日開始及不得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7)天結束)發出；及
- 為方便本公司將有關提名知會股東，該提名董事的通告必須列明獲提名參選董事人士的全名，並載列上市規則所規定有關該人士的履歷詳情。

股東如欲提名人士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參選董事職位，請參閱將予刊發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有關提名期的進一步資料。

章程文件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的章程文件概無任何修改。



致聯泰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聯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53至139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1. 有關休閒服及時裝現金產生單位以及毛衣現金產生單位的客戶關係及商譽的減值評估；及
2. 貴集團面對的潛在稅務風險。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1. 有關休閒服及時裝現金產生單位以及毛衣現金產生單位的客戶關係及商譽的減值風險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及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已就休閒服及時裝業務以及毛衣業務分別撇銷客戶關係7,145,000美元及1,106,000美元。隨着向若干客戶進行的銷售減少，客戶關係減值的風險已增加。因此，管理層利用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法就於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分開測試的個別客戶關係進行減值評估。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有關休閒服及時裝分類的商譽為17,697,000美元，而有關毛衣分類的商譽為16,029,000美元。貴集團亦已進行年度減值評估，據此，釐定可收回金額時已使用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法。經計及客戶關係減值評估的結果後，貴集團已就毛衣分類的現金產生單位計提高譽減值撥備2,242,000美元（並無就休閒服及時裝分類計提高譽減值撥備）。

我們已測試管理層對客戶關係及商譽作出的減值評估，而我們的程序集中於評估用於釐定個別可收回金額的假設是否合理。我們進行的程序如下：

- 我們已審閱及評價管理層對減值跡象作出的評估；
- 就審閱管理層的減值評估（包括釐定可收回金額）而言，已進行的程序如下：
 - 由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評估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的方法是否適當及所用假設是否合理；
 - 比較減值評估中使用的假設（主要為收入增長及毛利率）與貼現現金流量模型的首年獲批預算；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認為這是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於釐定是否有任何觸發減值的事件及釐定可收回金額(利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依照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時須作出判斷。該貼現現金流量模型中作出假設時亦須作出重大判斷，而該等假設如下：

- 平均收入增長；
- 平均毛利率；
- 永久增長率；及
- 貼現率。

- 透過比較減值評估中使用的假設(主要為平均收入增長、平均毛利率及永久增長)與過往業績以及經濟和行業預測，評價該等假設；
- 以若干內部及外部數據對釐定可收回金額時使用的貼現率範圍進行基準化分析；
- 對該模型內的關鍵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以評估可能出現的結果範圍的潛在影響；及
- 審閱將所有適當資產及負債納入現金產生單位的情況。

我們發現，上述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的關鍵假設(主要為平均收入增長、平均毛利率、永久增長率及貼現率)與我們的預期相符一致。



2. 貴集團面對的潛在稅務風險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及28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個別地方稅務機關曾向該等附屬公司提出查詢或進行審核。為回應該等查詢及審核，貴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下列項目記錄預付款項及稅項撥備：

- 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享有50%至100%離岸利潤申索的資格；
- 一間於澳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按經營地點的業務及營運；
- 海外附屬公司的稅務狀況；及
- 一間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轉讓定價狀況。

我們集中於此範疇，原因為貴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的稅項，而在許多情況下不能明確地得知最終稅項處理方法，於與有關稅務機關解決事宜前亦無法最終釐定該處理方法。故此，管理層會對受相關稅務機關未來評估結果影響的稅項負債出現與否及金額以及潛在相關法律程序作出判斷。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述事項的爭議仍未了結，又或仍在接受相應稅務機關查詢。

我們就該等潛在稅務風險進行的程序如下：

- 與管理層討論彼等就該等查詢採納的建議及採取的行動，並審閱任何相關文件；
- 檢視貴集團與相關稅務機關之間及貴集團與其外聘稅務顧問之間的通訊；及
- 檢視爭議事項、利用我們對有關稅務司法權區法律及其他類似稅務事項的認識以及由我們的羅兵咸永道稅務專家評估可得憑證及管理層計提的撥備。

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所載，貴集團稅務狀況能否解決須視乎日後與有關稅務機關的磋商而定，而撥備計算方法現時乃以管理層對個別稅務司法權區相關法律的詮釋為基礎。依照上述已進行的程序，我們發現管理層的評估具有憑證支持。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協助董事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其中包括)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羅兵咸永道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張健邦。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合併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6	5,355	10,695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59,899	104,351
投資物業	8	—	6,504
無形資產	9	34,423	47,513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1	—	412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2	13,697	14,590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34	—	7,74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	889	938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11	6,681
非流動資產總值		118,874	199,431
流動資產			
存貨	14	64,717	92,77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156,055	207,436
預付所得稅		8,157	6,080
衍生金融工具	23	229	78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	291,533	178,275
受限制現金	17	2,302	—
流動資產總值		522,993	484,647
資產總值		641,867	684,078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股本	18	10,341	10,341
其他儲備	19	17,149	131,867
留存收益		250,398	238,432
		277,888	380,640
非控制性權益	10	708	1,927
權益總額		278,596	382,567

合併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20	—	2,459
其他應付款項	22	811	1,593
退休福利債務	21	9,160	9,33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	2,408	5,519
非流動負債總額		12,379	18,90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162,124	201,731
應付股息		109,416	—
借貸	20	70,184	73,469
衍生金融工具	23	—	17
當期所得稅負債		9,168	7,385
流動負債總額		350,892	282,602
負債總額		363,271	301,511
權益及負債總額		641,867	684,078

第53至139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董事局批准，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董事
陳祖龍

董事
瞿智鳴

載於第60至139頁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 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5	908,765	1,047,286
銷售成本	25	(766,985)	(901,267)
毛利			
		141,780	146,019
其他虧損 — 淨額	24	(2,082)	(2,206)
銷售及分銷成本	25	(2,940)	(3,305)
一般及行政費用	25	(111,355)	(118,551)
商譽的減值虧損及撇銷客戶關係	9	(10,493)	—
經營利潤			
		14,910	21,957
財務收入	27	416	875
財務費用	27	(1,726)	(1,950)
財務費用 — 淨額			
	27	(1,310)	(1,075)
享有合營企業虧損的份額		(2,160)	(1,691)
除所得稅前利潤			
		11,440	19,191
所得稅費用	28	(2,385)	(3,87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利潤			
		9,055	15,316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收益／(虧損)	35	9,526	(1,854)
年內利潤			
		18,581	13,462
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18,472	12,769
非控制性權益		109	693
		18,581	13,462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產生自：			
— 持續經營業務		9,000	14,661
— 已終止經營業務		9,472	(1,892)
		18,472	12,769

合併 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重列)
年內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收益(以每股美仙呈列)			
每股基本收益	2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0.9	1.4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0.9	(0.2)
來自年內利潤		1.8	1.2
每股稀釋收益	2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0.9	1.4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0.9	(0.2)
來自年內利潤		1.8	1.2

載於第60至139頁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年內利潤		18,581	13,462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不會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收益	21	1,346	684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外幣折算差額		(3,771)	(737)
出售附屬公司時解除的滙兌儲備	35	(2,756)	—
年內總綜合收益，扣除所得稅		13,400	13,409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13,303	12,715
非控制性權益		97	694
年內總綜合收益		13,400	13,409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總綜合收益產生自：			
持續經營業務		6,820	12,217
已終止經營業務		6,483	498
		13,303	12,715

載於第60至139頁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					非控制性 權益 千美元	權益總額 千美元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附註19) 千美元	其他儲備 (附註19) 千美元	留存收益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0,341	124,039	11,713	234,402	380,495	2,312	382,807
年內利潤	—	—	—	12,769	12,769	693	13,462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外幣折算差額	—	—	(731)	—	(731)	(6)	(737)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收益(附註21)	—	—	677	—	677	7	684
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	—	(54)	12,769	12,715	694	13,409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本公司所有者出資及 所得分派總額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附註32)	—	—	(3,831)	—	(3,831)	(1,079)	(4,910)
已付股息	—	—	—	(8,739)	(8,739)	—	(8,739)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與所有者進行的 交易總額	—	—	(3,831)	(8,739)	(12,570)	(1,079)	(13,64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0,341	124,039	7,828	238,432	380,640	1,927	382,567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0,341	124,039	7,828	238,432	380,640	1,927	382,567
年內利潤	—	—	—	18,472	18,472	109	18,581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外幣折算差額	—	—	(3,750)	—	(3,750)	(21)	(3,771)
出售附屬公司時解除的滙兌儲備	—	—	(2,756)	—	(2,756)	—	(2,756)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收益(附註21)	—	—	1,337	—	1,337	9	1,346
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	—	(5,169)	18,472	13,303	97	13,400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本公司所有者出資及 所得分派總額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5)	—	—	(133)	133	—	(850)	(850)
已付股息	—	—	—	(6,639)	(6,639)	—	(6,639)
向非控制性權益宣派的股息	—	—	—	—	—	(466)	(466)
已宣派特別股息(附註30)	—	(109,416)	—	—	(109,416)	—	(109,416)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與所有者進行的 交易總額	—	(109,416)	(133)	(6,506)	(116,055)	(1,316)	(117,37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0,341	14,623	2,526	250,398	277,888	708	278,596

載於第60至139頁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31	61,880	63,253
已付利息		(2,074)	(2,137)
已付所得稅		(5,076)	(5,136)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54,730	55,980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	(10,801)	(15,330)
三個月以上到期的銀行存款減少		2,346	3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1	1,311	800
償還有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的代價		(833)	(2,500)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12	(4,543)	(2,548)
結清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15,106	—
償還一間合營企業的股東貸款		581	—
已收利息		749	1,134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104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扣除現金出售	35	69,778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73,694	(17,99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信託收據貸款增加／(減少)淨額		6,579	(11,021)
償還借貸		(9,265)	(57,971)
向本公司股東派付的股息		(6,639)	(8,739)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9,325)	(77,731)
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減少)淨額		119,099	(39,741)
於年初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175,835	214,494
現金及銀行結餘的外匯(虧損)／收益		(3,495)	1,082
於年終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17	291,439	175,835

載於第60至139頁的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1 一般資料

聯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成衣及服飾配件製造及貿易、提供貨運及物流服務以及房地產開發。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柬埔寨、菲律賓、越南及印尼均設有生產廠房。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57號南洋廣場5樓。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作第一上市。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Torpedo Management Limited (一間由Helmsley Enterprises Limited (「Helmsley」)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而誠如附註34所載,Helmsley被視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訂立一份協議,藉出售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以剝離其若干業務及物業。被剝離業務包括(i)服裝及服飾配件的零售銷售及貿易、(ii)鞋履製造、(iii)貨運及物流服務以及(iv)房地產開發。出售完成後,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將繼續為成衣及服飾配件製造。由於被剝離業務被視為一個獨立主要業務,故相應業務已隨着出售完成而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出售事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5。

除另有註明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非另有註明,否則此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列的年度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重估按公允價值於損益表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列賬)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管理層亦須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極為複雜的範疇,或涉及對合併財務報表屬重大的假設及估算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改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以下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1(修改)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16及香港會計準則38(修改)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16及香港會計準則41(修改)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27(修改)	獨立財務報表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2及 香港會計準則28(修改)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入賬的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1(修改)	收購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4	監管遞延賬目
二零一四年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改準則對本期間或任何過往期間均無造成任何影響。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多項新訂及經修改準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並無採用。

		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	披露計劃(修改)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2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 (修改)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及 香港會計準則28(修改)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資產 出售或投入	待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	客戶合約收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改準則的財務影響。本公司董事將於該等新訂及經修改準則生效時予以採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

2.2.1 合併賬目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企業(包括結構化企業)。本集團如可獲得或有權獲得因參與企業活動而產生的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企業的權力影響有關回報，即控制該企業。附屬公司由其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合併，於控制權終止當日則取消合併。

(a) 業務合併

本集團應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就收購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乃所轉讓資產、欠被收購方前擁有人的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代價包括因或然代價安排而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所持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被收購人的非控制性權益乃現有所有權權益，可讓持有人按比例享有企業清盤時的淨資產；其按公允價值或現有所有權權益享有被收購人可識別淨資產份額已確認金額的比例計量。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以另一計量基準計量除外。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人原先所持被收購人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按當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會於損益表確認。

集團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視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按照香港會計準則39於損益表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予重新計量，後續結算於權益入賬。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人任何非控制性權益的金額及原先所持被收購人任何股本權益於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列賬為商譽。就廉價購買而言，倘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制性權益及原先所持權益總和少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則差額直接於損益表確認(附註2.11)。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合併賬目(續)

(a) 業務合併(續)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集團公司交易的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均予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對銷。附屬公司呈報的金額會於必要時調整，以符合集團的會計政策。

(b) 控制權並無變化的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如不導致失去控制權，則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即列作與附屬公司所有者(以所有者身份)進行的交易。所支付的任何代價的公允價值與應佔所收購的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金額相關部分的差額於權益入賬。向非控制性權益進行出售的盈虧亦於權益入賬。

2.2.2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歸屬的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由本公司入賬。

從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收取股息時，如該股息超過該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總綜合收益，或獨立財務報表內該投資的賬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內被投資者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該等投資須作減值測試。

2.3 聯合安排

本集團已就所有聯合安排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1。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1，於聯合安排的投資視乎各投資者的約定權利及義務分類為聯營或合營。本集團已評估其聯合安排的性質，將其釐定為合營企業。合營企業按權益法入賬。

根據權益會計法，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初步按成本值確認，其後須作調整，以確認本集團享有收購後利潤或虧損的份額及於其他綜合收益的變動。收購合營企業的擁有權時，合營企業成本與本集團享有合營企業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額的份額之間任何差額入賬列作商譽。當本集團享有合營企業虧損的份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實際上構成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除非已代表合營企業承擔責任或支付款項，否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

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進行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以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作對銷。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已作必要變動，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並非擁有控制權的實體，通常附帶20%至50%投票權的股本權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根據權益法，該投資初步按成本值確認，而賬面值會作增減，以確認投資者應佔被投資者於收購日期後的盈虧。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收購時識別的商譽。收購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時，聯營公司成本與本集團享有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額的份額之間任何差額入賬列作商譽。

倘於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則僅按比例將應佔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合併損益表(如適用)。

本集團享有聯營公司收購後利潤或虧損的份額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其他綜合收益變動則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投資賬面值會作相應調整。當本集團享有聯營公司的虧損的份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除非已代表聯營公司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支付款項，否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

本集團在各報告日期釐定有否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出現減值。如出現減值，則本集團會按該聯營公司的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減值金額，並於合併損益表內的「享有一間聯營公司利潤／(虧損)的份額」確認相應金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上下游交易的利潤及虧損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內確認，惟僅以非關連投資者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為限。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作對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必要變動，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於聯營公司的股本權益的稀釋盈虧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

2.5 分類申報

經營分類以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本公司執行董事乃視為主要經營決策者，會作出策略決定，並負責就經營分類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通行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合併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列，美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並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或估值(倘項目獲重新計量)當日通行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該等交易結算及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均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

外匯收益及虧損與借貸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有關，列入合併損益表的「財務收入 — 淨額」。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列入合併損益表的「其他虧損 — 淨額」。

非貨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按公允價值於損益表列賬的權益)的換算差額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c) 集團公司

本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如持有與呈列貨幣不一致的功能貨幣(其中並無任何公司持有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其業績和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所呈列每項財務狀況表的資產及負債均按照該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項損益表的收入和支出均按照平均匯率換算，但若此平均匯率未能合理地反映各交易日通行的匯率所帶來的累積影響，則按照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此等收入和支出；及
- (iii) 所有因而產生的外幣折算差額均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因收購海外公司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均視作為海外公司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以結算日的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外幣折算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按成本值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值指廠房及樓宇所在地的土地使用權的已付代價，而有關土地使用權的期限為10至50年。土地使用權於土地使用權期間以直線法計算攤銷。

2.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以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因收購該等項目而直接產生的支出。

其後成本於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方列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替換部份的賬面值會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合併損益表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適用)內分配其成本至剩餘價值以計算折舊，所採用的折舊年期如下：

樓宇	20年
租賃物業裝修	5至20年或按租賃尚餘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5至10年
傢具、裝置及設備	3至5年
汽車	3至5年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結束時檢討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並作出適當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其賬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出售收益或虧損透過比較賬面值與所得款項釐定，並於合併損益表中的「一般及行政費用」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權及樓宇，持有目的為獲得長期租金收益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得，絕大部分並非由本集團佔用。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值(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及為使物業達致現有用途的其他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量。

投資物業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分配其成本至剩餘價值以計算折舊，所採用的年期(如適用)如下：

土地使用權	20至50年
樓宇	20年

若投資物業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賬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其後開支於資產賬面值扣除，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惟僅當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項目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時，方予確認。被替代部分的賬面值會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產生的財務期間在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倘投資物業成為由業主自用，則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會計處理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於重新分類日期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成為其成本及累計減值。倘業主自用物業因用途轉變而成為投資物業，則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進行會計處理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於重新分類日期轉撥至投資物業，成為其成本及累計減值。

2.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在建樓宇、廠房及有待安裝的機器，乃按成本值入賬。成本包括樓宇建築成本以及廠房及機器成本。在建工程於有關資產完成及可作擬定用途前不作折舊撥備。當有關資產投入運作，成本會轉撥至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本節附註2.8所述的政策計算折舊。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指所轉讓代價、被收購人的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被收購人任何先前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的數額。

為測試減值，於企業合併中收購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從合併的協同效益中受惠的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獲分配商譽的各個單位或單位組別指實體中就內部管理監察商譽的最低層級。商譽於經營分類層級進行監察。

商譽減值每年進行審閱，或如有出現任何情況或情況有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則更頻密地進行審閱。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高者)作比較。所有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其後不予回撥。

(b) 合約客戶關係

於企業合併中收購的合約客戶關係按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確認。合約客戶關係的可使用年期有限，並按成本值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客戶關係於5至14年估計年期內以直線法計算攤銷。

2.12 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特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或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無須作攤銷，但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每當出現任何情況或情況有變顯示或不能收回賬面值，本集團會審閱可予攤銷資產的減值情況。確認的減值虧損為資產賬面值超越其可收回金額的數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後的價值與其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為評估減值，本集團按可獨立確認現金流量的最低層面(現金產生單位)劃分資產類別。除商譽以外而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會於各報告日期就可能回撥減值進行審閱。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金融資產

2.13.1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類別：按公允價值於損益表列賬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方法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收購目的。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將其金融資產分類。

(a) 按公允價值於損益表列賬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於損益表列賬的金融資產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如收購金融資產的主要目的是為於短期內出售，則劃分為此類別。衍生工具亦會被歸類為持作買賣，被指定為對沖項目者則屬例外。如預計於十二個月內結算，則此類別的資產劃分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設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且不會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項目乃計入流動資產，但結算期或預期結算期為由報告期結束起計十二個月以上的款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2.17及2.18)。

2.13.2 確認及計量

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當日。對於所有並非按公允價值於損益表列賬的金融資產，投資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允價值於損益表列賬的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交易成本於合併損益表扣除。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即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於損益表列賬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按公允價值於損益表列賬的金融資產」類別因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盈虧，於產生期間在合併損益表內的「其他虧損 — 淨額」中呈列。按公允價值於損益表列賬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於本集團確定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時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2.13.3 對銷金融工具

當有可合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對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金融資產及清償金融負債，即會對銷金融資產及負債，其淨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呈報。可合法強制執行的權利不得具備取決於未來事件的或然性質，並須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及在本集團或對手拖欠款項、無力償還或破產時可強制執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4 金融資產減值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在各報告期結束時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於初步確認資產後，必須要發生一件或多件事件導致產生減值的客觀證據(「虧損事件」)，而有關虧損事件對可靠地估計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影響，則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方會被視作減值及出現減值虧損。

減值證據的可能包括債務人或債務人集團遇到嚴重財政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還款、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可計量下跌(如與違約相關的其後變動或經濟狀況)。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而言，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量，並按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資產的賬面值會下調，而虧損金額會於合併損益表確認。倘貸款或持至到期投資按浮動利率計息，計量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根據合約釐定的現有實際利率。作為可行權宜辦法，本集團可能採用可觀察市價按工具公允價值計量減值。

若在其後期間，減值虧損的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相關(如債務人的信貸評級改善)，則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回撥會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2.15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為本集團業務的組成部分，其業務及現金流可與本集團其他業務清楚區分。已終止經營業務指一項獨立的主要業務或經營業務地區，或一項出售獨立的主要業務或經營業務地區的單一經統籌計劃的一部分，或一間專為轉售而收購的附屬公司。

倘業務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則本集團會於損益表呈列一個單一金額，該金額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後溢利或虧損及於計量構成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產或出售組別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於出售該等資產或出售組別時確認的除稅後收益或虧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的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該等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即時在合併損益表的「其他虧損 — 淨額」確認。本集團並無擁有任何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2.17 存貨

存貨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值是以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值包括設計成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間接開支(按一般營運能力計算)。有關數額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按於日常業務過程內的估計售價扣除適當的浮動銷售開支計算。

2.1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為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售出的貨品或履行的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倘預期於一年或以內收回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則有關款項會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按非流動資產呈列。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值計算，並須扣除減值撥備。

2.19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其他流動性強且原期限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投資，以及銀行透支。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銀行透支會列於流動負債中的借貸。

2.20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直接歸屬的遞增成本於權益中列作所得款項扣減(扣除稅項)。

2.2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為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貨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倘應付貿易賬款於一年或以內到期支付，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按非流動負債呈列。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值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金融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是指本集團需要在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條款償還到期款項時，向持有人償付因此產生的指定損失金額的合約。該等財務擔保乃代表附屬公司向銀行提供，作為貸款、透支及其他銀行融資的擔保。本集團並無於發出財務擔保時確認財務擔保負債，惟於各報告日期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比較其財務擔保負債淨值與該財務擔保引致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時所須金額。倘負債少於其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金額，則即時於合併損益表確認全數差額。

2.23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如扣除交易成本後的所得款項與贖回價值出現差額，則於借貸期內以實際利率法在合併損益表確認。

確立貸款融資額所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惟以將可能提取部份或所有融資額為限。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提取之時。若無證據顯示可能提取部份或所有融資額，則費用將撥充資本，作為流動性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相關融資額年期內攤銷。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債務結算日期遞延至報告期結束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會劃分為流動負債。

2.24 借貸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一般及特別借貸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因有待合資格資產的支出而將特定借貸作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在產生期內的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會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惟與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的稅項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會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計提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部基準差異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兩者的暫時差異確認。然而，遞延稅項負債如在商譽初步確認後產生，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因初步確認企業合併以外交易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間對會計及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並無影響，則遞延所得稅不會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償還時應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且就此可使用暫時差異的情況下確認。

外部基準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聯合安排的投資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異撥備，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的回撥時間，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回撥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外。一般而言，本集團無法控制聯營公司暫時差異的回撥時間。僅於訂有協議賦予本集團權力時，方能控制未確認暫時差異的回撥時間。

遞延所得稅資產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聯合安排的投資所產生的可扣稅暫時差異確認，惟僅限於有可能於未來撥回暫時差異，並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動用暫時差異抵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c) 抵銷

當有可合法強制執行的權利抵銷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關於同一徵稅機關就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當中有意按淨額基準清償結餘)時，本集團會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2.26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旗下公司設有多項退休金計劃。該等計劃一般透過向保險公司或託管人管理的基金，按根據定期精確計算後釐定的供款提供資金。本集團設有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

界定供款計劃為退休金計劃，據此，本集團向獨立實體作出定額供款。即使基金並無持有足夠資產以向所有僱員繳付有關僱員現時及過往期間服務的福利，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作進一步供款。界定福利計劃為並非界定供款計劃的退休金計劃。

一般而言，界定福利計劃界定僱員於退休時將享有的退休金福利，金額視乎年齡、服務年期及補償等一項或多項因素而定。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就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確認的責任，為於報告期結束時的界定福利債務現值，減計劃資產公允價值。界定福利債務每年由獨立精算師根據預算單位貸記法計算。界定福利債務的現值透過以支付福利的同一貨幣計值且到期日與相關退休金責任相若的優質企業債券利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出而釐定。於有關債券並無成熟市場的國家，則使用政府債券的市場利率。

界定福利計劃的當期服務成本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計入資產成本者除外)，反映在本年度因僱員服務而產生的界定福利債務增加、福利變動、縮減及結算。

過往服務成本即時於合併損益表確認。

利息成本淨額按界定福利債務結存淨額及計劃資產公允價值應用貼現率計算。此成本計入合併損益表的僱員福利開支內。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6 僱員福利(續)

(a) 退休金責任(續)

因過往調整及精算假設改變而產生的重新計量於產生期間於其他綜合收益支銷或撥入權益。

就界定供款計劃而言，本集團向公開或私人管理的退休金保險計劃作出強制、合約或自願性質的供款。作出供款後，本集團即再無任何其他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以可得現金退款或可作未來供款扣減為限確認為資產。

(b) 長期服務金

當僱員在符合香港僱傭條例的若干情況下終止僱傭關係或退休時，本集團須承擔支付長期服務金予僱員的責任，而所承擔的責任淨額為僱員於現時及以往期間提供服務所得的日後利益金額。

所承擔金額根據預計單位貸記法計算，貼現至現值並扣減根據本集團退休計劃所享有本集團供款的應佔金額。貼現率為到期日與相關負債相若的優質企業債券於報告期結束時的息率。

(c)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指僱員在正常退休日前被本集團終止聘用或僱員自願接受離職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的福利。本集團會於以下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確認離職福利：(a)本集團再無可能撤回福利；及(b)當實體確認屬於香港會計準則37範圍的重組成本，並涉及支付離職福利時。倘為鼓勵自願裁員離職計劃，離職福利根據預計接納計劃的僱員人數計量。於報告期結束後十二個月以上未付的到期福利將貼現為現值。

(d) 利潤分成及花紅計劃

本集團根據一項公式就花紅及利潤分成確認負債及開支，該公式會計及歸屬於公司股東的利潤(經若干調整)。本集團如負有合約責任或存在過往慣例確立推定責任，則確認撥備。

(e) 僱員可享有的假期

僱員可享有的年假在歸屬於僱員時確認。本集團會因僱員截至結算日提供的服務而就估計年假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可享有的病假及產假於僱員放假時方予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本集團經營一項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據此，企業享用僱員的服務，作為本集團股本工具(購股權)的代價。為授出購股權而享用的僱員服務的公允價值確認為開支。將予支銷的總額乃參照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如實體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如收益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於指定期限留用實體的僱員)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如挽留僱員或特定持股時期的規定)的影響。

於各報告期結束時，本集團會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所估計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並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修訂原來估計數字的影響(如有)，並對權益作相應調整。

此外，在若干情況下，僱員可能於授出日期前提供服務，因此，會就確認服務開始期間至授出日期期間的開支估計授出日期公允價值。

當購股權獲行使，本公司會發行新股份。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歸屬的交易成本後，撥入股本(及股份溢價)。

2.28 撥備

當本集團因已過去事件而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導致有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且金額已被可靠地估計時，本集團會確認法律申索撥備。本集團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作出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本集團會考慮整體責任類別，從而釐定償付責任所需流出資源的可能性。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任何一個項目的相關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按為履行義務所預計需要產生的支出的現值計量，計算此等現值所使用的稅前貼現率能夠反映當前市場的貨幣時間價值估計及該責任的特有風險。時間流逝導致撥備金額的增加確認為利息費用。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9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為因過去事件而可能出現的責任，而其存在與否須視乎日後會否出現一項或多項非本集團可控制的不確定事件方能確實。或然負債亦包括因未必需要流出經濟資源或不能可靠估計該責任數額而未有確認的過去事件而產生的現有責任。

或然負債不作確認但會於合併財務報表的附註中披露。當經濟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出現變化，而相當可能出現流出，或然負債會確認為撥備。

2.30 收入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乃提供貨品應收款項，扣除折扣、退回及增值稅列示。當收益的數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下述具體條件時，本集團會確認收益。本集團會根據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及每項安排的特點估計回報。

(i) 銷售貨品

銷售貨品於產品交付至客戶，客戶接受該產品且能合理確定收回相關應收款項的機會時確認。

(ii) 貨運及物流服務收入

貨運及物流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當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本公司會將賬面值撇減至可收回款額，即按該工具的原實際利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將貼現值計算並確認為利息收入。已減值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使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iv) 管理及佣金收入

管理及佣金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v) 租金收入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在租期內以直線法於合併損益表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1 租賃

凡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仍歸出租公司所有的租賃，均列作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出租公司給予的任何優惠)在租期內以直線法自合併損益表扣除。

本集團租賃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時，如本集團擁有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分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物業的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的現值(以較低者為準)資本化。

各項租金攤分為負債及財務支出。相應租金負債在扣除財務支出後計入其他長期應付款項。財務費用的利息部分於租賃期內在合併損益表扣除，藉此制定各期負債餘額的穩定定期利率。根據融資租賃收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及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2.31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視適用情況而定)批准的期間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致力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若干風險。

風險管理由中央財資部(「集團司庫」)根據經董事局批准的政策執行。集團司庫透過與本集團各營運單位緊密合作，確定、評估和對沖財務風險。董事局就整體風險管理及特定範圍(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的運用以及額外流動資金投資)提供指引。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經營國際性業務，面對因使用多種貨幣而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與美元、港元、歐元、菲律賓披索(「披索」)及中國人民幣(「人民幣」)有關。外匯風險來自日後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與負債及海外業務的淨投資。

為管理來自日後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與負債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與外界金融機構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部分外匯風險。本集團亦透過設置港元、歐元、菲律賓披索及人民幣銀行賬戶緩和此項風險，本集團使用該等賬戶支付有關貨幣的交易。

本集團擁有若干海外業務投資，其資產淨值面對外幣換算風險。本集團海外業務資產淨值產生的貨幣風險主要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值的借貸管理。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外幣風險被視為微不足道，並無進行對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美元兌歐元貶值／升值7%(二零一五年：6%)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利潤將增加／減少231,000美元(二零一五年：92,000美元)，主要來自折算以歐元計值的應收貿易賬款、應付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的外匯收益／虧損。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3%(二零一五年：3%)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利潤將減少／增加244,000美元(二零一五年：54,000美元)，主要來自折算以人民幣計值的應收貿易賬款、應付款項、借貸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的外匯收益／虧損。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美元兌菲律賓披索貶值／升值5%(二零一五年：4%)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利潤將減少／增加195,000美元(二零一五年：116,000美元)，主要來自折算以披索計值的應付貿易賬款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的外匯收益／虧損。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因銀行借貸而產生。按浮息取得的借貸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年內，本集團浮息借貸以美元計值。按不同利率取得的借貸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被按不同利率持有的銀行存款所抵銷。

本集團按動態基準分析其利率風險，並會模擬多種情況，對再融資、現有持倉額的延續及其他融資方案加以考慮。本集團根據該等情況計算既定利率變化對合併損益表產生的影響。就各模擬情況而言，所有貨幣均採用相同利率變化。模擬情況僅為反映主要計息持倉的負債而作出。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借貸利率上調／下調50個基點(二零一五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利潤將減少／增加393,000美元(二零一五年：357,000美元)，主要來自浮息借貸的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以及客戶的信貸風險，例如應收貿易賬款、應收關聯公司、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款項以及其他應收款項。該等結餘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賬面值代表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所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存款均存放於獲得獨立評級及享有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金融機構。由於該等銀行及金融機構過往並無違約紀錄，故管理層預料不會出現因彼等未履約而產生的任何損失。

本集團債務人可能受到經濟狀況欠佳及流動性降低所影響，繼而可能影響彼等償還結欠金額的能力。債務人經營狀況惡化亦可能影響管理層對現金流量的預測及應收款項減值的評估。管理層均已在獲悉有關資料的情況下，於彼等的減值評估中反映修訂後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估計。

客戶的信貸質素乃根據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評估。本集團設有政策確保獲銷售產品的客戶均具有良好信貸紀錄。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大客戶佔本集團年終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總額的43% (二零一五年：50%)，故本集團有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然而，本集團的結論為有關該等客戶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原因是彼等近年並無拖欠款項的紀錄。

本集團定期對其客戶進行信貸評估。就已證實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已就該等結餘作出足夠撥備。

管理層認為，考慮到關聯公司、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財務狀況後，應收有關實體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管理層已評估該等結餘的可收回性，並預料不會出現因該等公司不履約而產生的任何損失。

(c) 流動性風險

審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包括維持充足的現金及透過獲取足夠的可用信貸額度取得資金的能力。董事旨在透過保持可用信貸額度維持資金的流動性。

管理層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的滾動預測，以確保隨時擁有足夠現金應付營運需要，並時刻備有足夠未提取承諾借貸融資餘額(附註20)，致使本集團不會超出任何借貸融資的借貸限額或違反任何借貸融資的契諾(如適用)。本集團各公司所持超逾營運資金管理所需結餘的現金盈餘會投資於計息銀行賬戶及具有合適期限或流動性充足的銀行存款，以提供上述預測所釐定的充足餘額。

下表分析按照由結算日起至合約到期日止剩餘期限撥入相關到期日組別的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及淨結算衍生金融負債。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利率或(如為浮動)根據於結算日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以及本集團可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

具體而言，就包含銀行全權酌情行使的應要求償還條文的銀行貸款而言，有關分析顯示按照實體可被要求支付(即倘貸款人援引其無條件權利要求即時還款)的最早期間的現金流出。其他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則按照約定還款日期編製。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應要求 千美元	三個月內 千美元	三個月 至一年內 千美元	一至兩年內 千美元	兩至五年內 千美元	未貼現現金 流出總額 千美元
本集團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限於應要求償還條文的長期 銀行借貸	36,000	—	—	—	—	36,000
其他銀行借貸	34,184	—	—	—	—	34,184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119,909	7,961	—	—	127,870
應付股息	—	109,416	—	—	—	109,416
	70,184	229,325	7,961	—	—	307,470

	應要求 千美元	三個月內 千美元	三個月 至一年內 千美元	一至兩年內 千美元	兩至五年內 千美元	未貼現現金 流出總額 千美元
本集團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限於應要求償還條文的長期 銀行借貸	45,020	—	—	—	—	45,020
其他銀行借貸	27,605	255	764	289	2,439	31,35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150,049	6,441	—	—	156,490
衍生金融工具	—	—	17	—	—	17
	72,625	150,304	7,222	289	2,439	232,879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按照貸款協議所載協議約定還款日期編製的包含應要求償還條文的銀行借貸到期日分析概要。金額包括使用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考慮到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董事不認為銀行將可能會行使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董事相信，該等銀行貸款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約定還款日期償還。

	到期日分析 — 受限於應要求償還條文按照約定還款的銀行借貸				
	一年內 千美元	一至兩年內 千美元	兩至五年內 千美元	五年以上 千美元	流出總額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743	31,271	—	—	72,01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378	6,625	31,961	—	75,964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進行資本管理旨在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營運，以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本集團於年內一直透過保持淨現金水平監察資本。

3.3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以估值方法分析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不同級別界定如下：

- 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並非納入第一級內的報價，惟可直接(即作為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第二級)
- 並非依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的資產及負債的輸入值(即不可觀察的輸入值)(第三級)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負債)。

	第一級 千美元	第二級 千美元	第三級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i)	—	229	—	22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i)	—	78	—	78
負債				
—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i)	—	(17)	—	(17)

附註：

(i)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主要指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價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最大限度地使用可獲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並儘量不倚賴特定與公司有關的估計。由於所有就工具釐定公允價值所需的重要輸入值可觀察，故該工具計入第二級。

倘一項或以上重要輸入值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計入第三級。

(ii) 年內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

3.4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受限於對銷、可強制執行總結算安排及類似協議。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4.1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按定義，所產生的會計估計大多有別於有關實際結果。於下一財政年度有重大風險造成資產與負債賬面值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於下文闡述。

(a)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付多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於釐定各地的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大量交易及計算不能明確地作最終稅項釐定。本集團根據是否須繳付額外稅項的估計確認預計稅務審核事宜的負債。倘有關事宜的最終評稅結果有別於初步記錄的數額，則有關差額會影響釐定有關數額的期間的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詳情請參閱附註28。

(b)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的管理層為其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以及有關折舊及攤銷支出。此估計以性質及功能相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無形資產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為依據。倘可使用年期較先前估計年期為短，則管理層將提高折舊及攤銷支出。本集團將撤銷或撤減已廢棄或出售技術上過時或非策略性的資產。實際經濟年期可能有別於估計的可使用年期。定期檢討可能使可折舊及攤銷年期出現變動，因而引致在未來期間的折舊及攤銷開支有所變動。

(c)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以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於發生事件或情況出現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如資產市值下跌，以及利率大幅上升而可能影響計算資產可收回金額所用貼現率)，會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法或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較高者為準)。進行該等計算時須運用判斷及估計。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休閒服及時裝業務以及毛衣業務的客戶關係分別確認減值撥備合共7,145,000美元及1,106,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任何撤銷(附註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用於毛衣業務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預測銷售增長率較管理層估計低5%，則本集團需要將客戶關係的賬面值調低258,000美元。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1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c)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以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值(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用於毛衣業務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預測毛利率較管理層估計低0.5%，則本集團需要將客戶關係的賬面值調低353,000美元。

(d) 商譽減值

本集團每年均為商譽進行減值測試。為檢討減值，商譽的可收回金額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釐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主要使用經管理層批准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及預測的現金流量預測及預算期終估計最終價值。

編製獲批准預算所涵蓋期間內的現金流量預測涉及多項假設與估計。主要的假設包括增長率及貼現率以反映所涉及風險。管理層編製反映實際與之前年度表現及市場發展預期的財務預算及預測。於現金流量預測中採用的主要假設須作出判斷才能確定，主要假設的變化可能影響此等現金流量預測，並最終影響減值檢討的結果。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衣現金產生單位產生減值虧損2,242,000美元，導致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須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用於毛衣現金產生單位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法的預測銷售增長率較管理層估計低10%，則本集團須確認商譽進一步減值986,000美元，導致出現剩餘商譽15,043,000美元。

倘用於毛衣現金產生單位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法的預測毛利率較管理層估計低0.25%，則本集團需須確認商譽進一步減值966,000美元，導致出現剩餘商譽15,063,000美元。

(e) 退休金福利

退休金債務的現值視乎使用多項假設按精算基準釐定的多項因素而定。釐定退休金成本(收入)淨額所用的假設包括貼現率。該等假設的任何變動將影響退休金債務的賬面值。

本集團於每年年終釐定適當貼現率。此乃釐定為償付退休金債務而預期須流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時應使用的利率。於釐定適當貼現率時，本集團會考慮以支付福利所用貨幣計值，且期限與相關退休金債務的期限相若的優質公司債券的利率。

退休金債務的其他主要假設部分以現行市況為基礎。額外資料於附註21披露。

5 分類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成衣及服飾配件製造及貿易、提供貨運及物流服務以及房地產開發。收入包括來自休閒服及時裝、生活時尚服裝、毛衣、服飾配件的銷售收入，以及提供貨運及物流服務的收入。

執行董事被視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彼等按作出策略決定時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類。

由於本集團持續發展，管理層已更改其若干內部組織架構以更貼近本集團的決策及市場動態，從而為其客戶提供更佳服務。因此，休閒服及時裝分類與生活時尚服裝分類已合併為本集團一個業務分類，而毛衣、服飾配件、貨運及物流服務以及房地產開發等其他分類則維持不變。管理層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以評估休閒服及時裝、生活時尚服裝、毛衣、服飾配件、貨運及物流服務以及房地產開發的表現。

誠如附註35所述，剝離部份業務過後，本集團不再進行鞋履產品製造及貿易、貨運及物流服務、房地產開發以及成衣及服飾配件零售銷售及貿易的業務。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等業務的業績已分類為本集團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執行董事提供的可予呈報分類的分類資料如下：

	休閒服 及時裝 千美元	毛衣 千美元	服飾配件 千美元	持續經營 業務小計 千美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類收入總額	563,434	94,955	251,322	909,711	84,743	994,454
分類間收入	(946)	—	—	(946)	(701)	(1,647)
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562,488	94,955	251,322	908,765	84,042	992,807
年內分類利潤/(虧損)	5,587	(1,134)	14,395	18,848	9,526	28,374
年內利潤包括：						
折舊及攤銷	(8,874)	(2,090)	(3,388)	(14,352)	(5,768)	(20,120)
滯銷存貨(撥備)/撥回	(112)	—	(13)	(125)	41	(84)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值(撥備)/撥回	(126)	7	—	(119)	(302)	(421)
享有一間聯營公司虧損的份額	—	—	—	—	(21)	(21)
享有合營企業(虧損)/利潤的份額	(2,160)	—	—	(2,160)	1,728	(432)
客戶關係撤銷	(7,145)	(1,106)	—	(8,251)	—	(8,251)
商譽減值虧損	—	(2,242)	—	(2,242)	—	(2,242)
所得稅費用	(727)	(648)	(1,010)	(2,385)	(871)	(3,256)

5 分類資料(續)

	休閒服 及時裝 千美元 (經重列)	毛衣 千美元	服飾配件 千美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 業務小計 千美元 (經重列)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美元 (經重列)	總計 千美元 (經重列)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類收入總額	671,788	107,222	268,929	1,047,939	66,798	1,114,737
分類間收入	—	(653)	—	(653)	(633)	(1,286)
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671,788	106,569	268,929	1,047,286	66,165	1,113,451
年內分類利潤/(虧損)	6,014	3,665	17,260	26,939	(1,854)	25,085
年內利潤包括：						
折舊及攤銷	(9,184)	(2,204)	(3,467)	(14,855)	(5,571)	(20,426)
滯銷存貨撥備	(499)	—	(934)	(1,433)	(236)	(1,669)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值撥回/(撥備)	84	73	—	157	(573)	(416)
重大索償撥備撥回	2,961	—	—	2,961	—	2,961
享有一間聯營公司利潤的份額	—	—	—	—	6	6
享有合營企業(虧損)/利潤的份額	(1,691)	—	—	(1,691)	1,422	(269)
所得稅費用	(1,827)	(1,231)	(817)	(3,875)	(190)	(4,065)

分類間收入按照有關各方彼此協定的條款確認。來自外部人士的收入源自多名外部客戶，而向管理層呈報的收入按與於合併損益表內呈報一致的方式計量。管理層根據計量年內扣除公司費用前的利潤評估經營分類的表現。

分類利潤總額與年內利潤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重列)
年內分類利潤		
— 持續經營業務	18,848	26,939
— 已終止經營業務	9,526	(1,854)
公司費用(附註)	(9,793)	(11,623)
年內利潤	18,581	13,462

附註：公司費用指行政人員薪金及其他未分配的一般及行政費用等一般公司費用。

5 分類資料(續)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按類別的收入分析		
銷售成衣、紡織品及服飾配件	966,153	1,088,046
貨運及物流服務費	20,164	19,499
其他	6,490	5,906
總收入	992,807	1,113,451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位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歐洲、日本、加拿大及中國的客戶，而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主要在香港、澳門、中國、菲律賓、越南、柬埔寨及美國進行。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按地區的收入分析		
美國	521,200	581,092
歐洲	224,776	248,787
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	57,688	85,163
日本	55,734	78,508
加拿大	22,840	24,627
其他	110,569	95,274
總收入	992,807	1,113,451

收入根據本集團客戶所在國家分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0,931,000美元及133,434,000美元的收入乃源自兩名單一外部客戶，而該等客戶的銷售額佔年內收入總額10%以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77,770,000美元、132,353,000美元及115,626,000美元的收入乃源自三名單一外部客戶，而該等客戶的銷售額佔年內收入總額10%以上。此等收入屬於休閒服及時裝以及服飾配件分類。

6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於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款項，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10,695	11,205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25)	(317)	(315)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5)	(4,689)	—
滙兌差額	(334)	(19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355	10,69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為一幅位於中國賬面值為997,000美元(二零一五年：1,027,000美元)的土地申領土地使用權證。根據本集團經驗並尋求法律諮詢後，董事認為此舉不大可能對土地使用權及位於此土地上的物業的賬面值有重大影響。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 樓宇 千美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美元	廠房 及機器 千美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美元	汽車 千美元	在建工程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0,870	14,381	29,592	6,622	1,230	1,656	104,351
添置	215	896	3,655	3,263	397	2,375	10,801
出售／撤銷	(274)	(478)	(224)	(904)	(366)	—	(2,246)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5)	(19,380)	(5,048)	(5,894)	(2,569)	(275)	(258)	(33,424)
轉撥自在建工程	—	361	2,873	106	78	(3,418)	—
減值	(233)	(207)	—	—	—	—	(440)
折舊(附註25)	(4,694)	(1,910)	(6,697)	(2,747)	(428)	—	(16,476)
滙兌差額	(1,989)	(144)	(589)	76	17	(38)	(2,667)
年終賬面淨值	24,515	7,851	22,716	3,847	653	317	59,899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5,344	32,460	92,017	39,815	2,773	317	212,726
累計折舊及減值	(20,829)	(24,609)	(69,301)	(35,968)	(2,120)	—	(152,827)
賬面淨值	24,515	7,851	22,716	3,847	653	317	59,899

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土地及樓宇 千美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美元	廠房 及機器 千美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美元	汽車 千美元	在建工程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6,729	15,543	29,944	6,809	1,271	1,048	111,344
添置	739	676	7,135	2,376	402	4,002	15,330
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8)	(717)	—	—	—	—	—	(717)
出售/撤銷	(21)	(83)	(525)	(263)	(3)	—	(895)
轉撥自在建工程	662	750	1,287	386	15	(3,100)	—
折舊(附註25)	(4,986)	(2,042)	(6,824)	(2,439)	(422)	—	(16,713)
滙兌差額	(1,536)	(463)	(1,425)	(247)	(33)	(294)	(3,998)
年終賬面淨值	50,870	14,381	29,592	6,622	1,230	1,656	104,351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7,702	45,505	104,866	56,753	5,675	1,656	312,157
累計折舊及減值	(46,832)	(31,124)	(75,274)	(50,131)	(4,445)	—	(207,806)
賬面淨值	50,870	14,381	29,592	6,622	1,230	1,656	104,351

附註：

- (i) 折舊費用9,000,000美元(二零一五年：9,575,000美元)已於銷售成本中扣除，489,000美元(二零一五年：無)已於銷售及分銷成本中扣除，而6,987,000美元(二零一五年：7,138,000美元)已於一般及行政費用中扣除。
- (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取得一幢位於中國，賬面值為3,883,000美元(二零一五年：4,537,000美元)的樓宇的房產證。詳情請參閱附註6。

8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6,504	6,827
轉入(附註a)	—	717
折舊及攤銷(附註25)	(730)	(801)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5)	(5,594)	—
滙兌差額	(180)	(23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6,504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物業自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賬面淨值合共717,000美元。
- (b)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為30,559,000美元。有關估計乃本公司董事於參考類似性質物業於活躍市場上的現行價格後釐定。投資物業包括位於中國的工廠。
- (c)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已確認租金收入835,000美元(二零一五年：1,207,000美元)。
- (d) 折舊及攤銷開支已於一般及行政費用中扣除。

9 無形資產

	商譽 千美元	客戶關係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5,968	11,545	47,513
攤銷(附註25)	—	(2,597)	(2,597)
撇銷	—	(8,251)	(8,251)
減值虧損撥備	(2,242)	—	(2,242)
年終賬面淨值	33,726	697	34,42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4,888	47,892	102,780
累計攤銷、撇銷及減值虧損撥備	(21,162)	(47,195)	(68,357)
賬面淨值	33,726	697	34,423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5,968	14,142	50,110
攤銷(附註25)	—	(2,597)	(2,597)
年終賬面淨值	35,968	11,545	47,51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4,888	47,892	102,780
累計攤銷、撇銷及減值虧損撥備	(18,920)	(36,347)	(55,267)
賬面淨值	35,968	11,545	47,513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向若干客戶作出的銷售意料之外地倒退，因此本集團就休閒服及時裝以及毛衣業務撇銷客戶關係分別7,145,000美元(二零一五年：無)及1,106,000美元(二零一五年：無)，而每段客戶關係被視為產生獨立現金流的最小可識別資產組別。此外，本集團已就毛衣業務計提商譽減值撥備2,242,000美元(二零一五年：無)。
- (ii) 客戶關係攤銷2,597,000美元(二零一五年：2,597,000美元)計入一般及行政費用。

9 無形資產(續)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按照經營分類分配至本集團所識別的現金產生單位。

按各經營分類劃分的商譽分配摘要呈報如下。

二零一六年	年初 千美元	減值撥備 千美元	年終 千美元
毛衣	18,271	(2,242)	16,029
休閒服及時裝(附註i)	17,697	—	17,697
	35,968	(2,242)	33,726

二零一五年	年初 千美元	減值撥備 千美元	年終 千美元
毛衣	18,271	—	18,271
生活時尚服裝	11,177	—	11,177
休閒服及時裝	6,520	—	6,520
	35,968	—	35,968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活時尚服裝以及休閒服及時裝已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類(附註5)。因此，生活時尚服裝的商譽已與休閒服及時裝的商譽合併。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36「資產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法釐定。本集團已參考獨立估值師發出的估值報告計算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該等計算採用五年期除稅後現金流量預測進行。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量利用下述永久增長率推算。

計算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的現值涉及源自審閱預期收入增長率、毛利率、業務計劃、資金成本及稅率的假設及估計。若干假設涉及未來市況、市價及利率。假設或估計變動可對現金產生單位公允價值的釐定造成重大影響，並可能因此全數抵銷現金產生單位公允價值超出賬面值的差額，在若干情況下亦可能導致減值。

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法所用的主要假設及參數如下。此外，倘現金產生單位出現減值虧損，則其可收回金額亦於下文披露。

9 無形資產(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服飾配件 — 鞋履 (附註iv)
	毛衣	休閒服 及時裝	毛衣	生活時尚 服裝	休閒服 及時裝	
平均收入增長(附註i)	-3.9%	4.2%	2.8%	8.3%	3.1%	8.0%
平均毛利率	21.0%	15.4%	20.5%	16.2%	13.8%	9.5%
永久增長率(附註ii)	3.0%	3.0%	3.0%	3.0%	3.0%	3.0%
貼現率(附註iii)	13.5%	13.0%	14.0%	14.1%	13.0%	14.0%
可收回金額(千美元)	35,33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 (i) 平均收入增長率涵蓋五年預測期，乃以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為依據。
- (ii) 永久增長率不會超逾現金產生單位經營的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 (iii) 應用於除稅後現金流量預測的除稅後貼現率。
- (iv) 服飾配件 — 鞋履業務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詳情請參閱附註35。

該等假設及參數已用於分析經營分類內各現金產生單位。管理層按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財務預測。所使用的貼現率為除稅後比率，並且反映與相關分類有關的特定風險。

休閒服及時裝現金產生單位根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的可收回金額超出賬面值84,731,000美元。年銷售淨額增長率下跌至-5.5%、毛利率15.1%、長期增長率下跌至-3.0%或貼現率上升至16.8%(所有變動獨立計算)應抵銷餘下差額。

就估值所用主要假設及參數變動使用的估值法其後並無變動。

10 附屬公司

董事認為列出所有附屬公司的詳情將令篇幅過於冗長，故下表僅載列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具有重大影響的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的資料列示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資料	母公司所持 普通股比例(%)		本集團所持 普通股比例(%)		非控制性權益 所持普通股比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Bright Sky Pte Ltd	柬埔寨	在柬埔寨承包成衣製造	1,000股 每股面值1,000美元的 普通股	—	—	100%	100%	—	—
Desk Top Bags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在菲律賓製造手提用袋	210,000股 每股面值100菲律賓披索 的普通股	—	—	100%	100%	—	—
Dluxe Bags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在菲律賓提供外發服務	50,000,000股 每股面值100菲律賓披索 的普通股	—	—	100%	100%	—	—
東莞天河針織有限公司+	中國	在中國製造成衣	註冊及總實繳資本 26,771,800港元	—	—	100%	100%	—	—
東莞通威服裝有限公司+	中國	在中國買賣及製造成衣產品	註冊及總實繳資本 2,500,000美元	—	—	100%	100%	—	—
東莞星浩手袋有限公司+	中國	在中國製造手提用袋	註冊資本94,200,000港元， 總實繳資本78,200,000港元	—	—	100%	100%	—	—
東莞星駿手袋有限公司+	中國	在中國製造手提用袋	註冊資本10,014,600港元， 總實繳資本9,930,000港元	—	—	100%	100%	—	—
Fortune Investment Oversea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作投資控股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	—	100%	100%	—	—
Golden Dragon Apparel, Inc.	菲律賓	在菲律賓製造成衣	62,000股 每股面值100菲律賓披索 的普通股	—	—	100%	100%	—	—
廣州市捷進製衣廠有限公司+	中國	在中國製造成衣	註冊及總實繳資本 7,200,000美元	—	—	100%	100%	—	—
聯泰鞋業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在澳門的貿易公司	100,000股 每股面值澳門幣1元 的普通股	—	—	100%	100%	—	—
L & T International Group Phils., Inc.	菲律賓	在菲律賓製造成衣	20,000股 每股面值100菲律賓披索 的普通股	—	—	100%	100%	—	—

10 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資料	母公司所持 普通股比例(%)		本集團所持 普通股比例(%)		非控制性權益 所持普通股比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聯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在香港採購、製造及買賣 紡織品及成衣產品	2股每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	—	100%	100%	—	—
聯泰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在澳門採購、製造及買賣 紡織品及成衣產品	25,000股每股面值澳門幣1元 的普通股	—	—	100%	100%	—	—
Luen Thai Overseas Limited	巴哈馬	在香港作投資控股	16,685,806股每股面值1美元 的普通股	100%	100%	100%	100%	—	—
Ocean Sky Apparel (VN) Limited	越南	在越南加工及出口成衣 產品	註冊資本6,000,000美元， 總實繳資本1,800,000美元	—	—	100%	100%	—	—
Ocean Sky Global Singapore (S) Pte Ltd	新加坡	在新加坡海外買賣及採購 成衣	註冊及總實繳資本 21,223,245美元	—	—	100%	100%	—	—
On 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作投資控股	500股每股面值1美元 的普通股	—	—	100%	100%	—	—
Philippine Luen Thai Holdings Corporation	菲律賓	在菲律賓作投資控股	260,000股 每股面值100菲律賓披索 的普通股	—	—	100%	100%	—	—
Suntex Pte Ltd	柬埔寨	在柬埔寨承包成衣製造	1,200,000股 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	—	100%	100%	—	—
TellaS Ltd.	美國	在美國入口及分銷成衣	100股普通股，總實繳資本 100,000美元	—	—	100%	100%	—	—
天河貿易(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在香港買賣成衣產品	1,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 的普通股	—	—	95%	95%	5%	5%
香港天河織造廠有限公司	香港	在香港買賣成衣產品	1,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 的普通股	—	—	95%	95%	5%	5%
TMS Fashion (H.K) Limited	香港	在香港買賣成衣及作投資 控股	3,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 的股份	—	—	100%	100%	—	—
TM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在香港買賣成衣	2,000股每股面值500港元 的普通股	—	—	100%	100%	—	—
Yuen Thai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在菲律賓製造成衣	1,000,000股 每股面值1菲律賓披索 的股份	—	—	100%	100%	—	—

+ 該等附屬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制性權益總額為708,000美元(二零一五年：1,927,000美元)。

11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享有資產淨值份額	—	412

誠如附註35所進一步討論，該聯營公司已於年內出售。

概無有關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的或然負債。

12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的變動提供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年初	14,590	12,847
增加(附註ii及iii)	4,543	2,548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5)	(3,814)	—
對銷公司間交易	(489)	(607)
償還股東貸款	(581)	—
享有合營企業除稅後虧損的份額	(432)	(269)
滙兌差額	(120)	71
年終	13,697	14,590

附註：

- (i)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本集團與Duc Hanh Garment Joint Stock Company(「DHG」)訂立認購協議，據此，DHG已配發及發行而本集團已認購3,122,450股普通股，代價為54,299,000,000越南盾(相等於約2,500,000美元)。DHG於越南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成衣及服飾配件製造。交易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完成。完成後，本集團持有DHG已發行股本總額的51%。由於根據合約協議，主要營運及財務活動須經協議訂約各方作出一致安排，故本集團對此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因此，DHG被分類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 (ii)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訂立一份協議收購其合營企業Sunrise Luen Thai Joint Stock Company(「SLT」，前稱Thien Nam Sunrise Textile Joint Stock Company)的額外16.66%股本權益，代價為4,500,000美元，並於完成日期確認為2,742,000美元。SLT於越南註冊成立，主要於越南從事布料生產業務。交易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九日完成。完成後，本集團持有SLT已發行股本總額的50%。由於任何決議案均須經管理層董事局全體成員批准，故SLT被視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 (i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訂立一份協議認購其合營企業Golden Thread Investments Limited(「Golden」)50%股本權益。Golden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已成立一間由其擁有過半數權益的附屬公司YTY Digital Print Corp.，該公司乃於菲律賓註冊成立，主要從事布料進口、印花及加工業務。兩間合營企業貢獻的金額被視為並不重大。

12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a) 享有資產淨值份額

董事認為列出所有合營企業的詳情將令篇幅過於冗長，故下表僅載列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具有重大影響的合營企業詳情。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合營企業的資料列示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資料	擁有權益百分比		計量方法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持續經營業務						
Sunrise Luen Thai Joint Stock Company (前稱Thien Nam Sunrise Textile Joint Stock Company)	越南	於越南從事布料生產	56,700,000股每股面值10,000越南盾的普通股	50%	33.34%	權益
香港廣泰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2股每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50%	50%	權益
Duc Hanh Garment Joint Stock Company	越南	於越南從事成衣及服飾配件製造	6,122,450股每股面值10,000越南盾的普通股	51%	51%	權益
已終止經營業務						
長佳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於中國從事房地產	1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	24%	權益

下文概述對本集團屬重大的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

名稱	現金及 銀行結餘 千美元	其他流動 資產 千美元	非流動 資產 千美元	流動負債 千美元	非流動負債 千美元	資產淨值/ (負債淨額) 千美元	資本承擔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財務狀況表							
Sunrise Luen Thai Joint Stock Company	1,529	8,983	62,986	(30,707)	(33,250)	9,541	1,033
香港廣泰國際有限公司	1,361	16,271	6,951	(21,017)	(9,420)	(5,854)	—
Duc Hanh Garment Joint Stock Company	312	13,203	3,188	(13,438)	—	3,265	—

12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a) 享有資產淨值份額(續)

附註：

(i) 誠如附註35所進一步討論，長佳國際有限公司已於年內出售。

名稱	現金及 銀行結餘 千美元	其他流動 資產 千美元	非流動 資產 千美元	流動負債 千美元	非流動負債 千美元	資產淨值/ (負債淨額) 千美元	資本承擔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財務狀況表							
Sunrise Luen Thai Joint Stock Company	213	6,901	58,219	(14,756)	(33,756)	16,821	1,552
香港廣泰國際有限公司	1,772	13,965	6,842	(18,241)	(10,232)	(5,894)	—
Duc Hanh Garment Joint Stock Company	128	6,678	3,492	(7,791)	(103)	2,404	—
長佳國際有限公司	6,745	292,888	27,186	(228,581)	(46,200)	52,038	66,343

名稱	收入 千美元	折舊及攤銷 千美元	利息收入 千美元	利息費用 千美元	除所得稅前 (虧損)/ 利潤 千美元	所得稅費用 千美元	年內(虧損)/ 利潤及綜合 (虧損)/收益 千美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綜合收益表							
持續經營業務							
Sunrise Luen Thai Joint Stock Company	24,786	(6,950)	421	(2,640)	(7,280)	—	(7,280)
香港廣泰國際有限公司	8,264	(394)	3	—	101	(15)	86
Duc Hanh Garment Joint Stock Company	15,535	(318)	43	(126)	905	—	905
已終止經營業務							
長佳國際有限公司	143,771	(39)	270	(893)	12,675	(5,477)	7,198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綜合收益表							
持續經營業務							
Sunrise Luen Thai Joint Stock Company	12,491	(228)	273	(304)	(4,725)	—	(4,725)
香港廣泰國際有限公司	13,405	(418)	4	—	301	(38)	263
Duc Hanh Garment Joint Stock Company	6,983	(346)	58	(270)	(489)	—	(489)
已終止經營業務							
長佳國際有限公司	107,301	(42)	145	(982)	10,871	(4,771)	6,100

12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a) 享有資產淨值份額(續)

全部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與其於合營企業的權益賬面值對賬。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的年初淨資產	43,640	40,034
年內利潤	847	1,293
添置一間合營企業	86	4,996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	(25,165)	—
償還一間合營企業的股東貸款	(1,162)	—
對銷公司間交易	(2,038)	(2,529)
滙兌差額	622	(15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終淨資產	16,830	43,640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0,955	14,590
商譽	2,742	—
賬面值	13,697	14,590

(b)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享有合營企業的資本承擔的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已訂約但未產生	517	16,440

概無有關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的或然負債。

13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十二個月內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889)	(93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十二個月內償付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37	203
— 將於十二個月後償付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2,271	5,31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淨額	1,519	4,581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總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4,581	4,574
於合併損益表(計入)/扣除(附註28)	(1,911)	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5)	(1,151)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9	4,581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當中並未對銷同一稅務司法權區的結餘：

遞延所得稅負債	加速稅項折舊 千美元	無形資產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848	2,384	1,476	5,708
於合併損益表計入	(83)	(106)	—	(18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65	2,278	1,476	5,519
於合併損益表扣除/(計入)	290	(2,250)	—	(1,96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5)	—	—	(1,151)	(1,15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55	28	325	2,408

13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撥備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769)	(365)	(1,134)
於合併損益表扣除	48	148	19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1)	(217)	(938)
於合併損益表扣除	37	12	4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4)	(205)	(889)

本集團就結轉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惟以有可能透過日後應課稅利潤將有關稅項利益變現的數額為限。本集團並無就虧損22,585,000美元(二零一五年：22,804,000美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4,523,000美元(二零一五年：4,648,000美元)，該等虧損可結轉以抵銷日後的應課稅收入。該等稅項虧損的到期日由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二年不等。

本集團並無就有關若干附屬公司未付滙收益的應付預扣稅及其他稅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3,703,000美元(二零一五年：9,729,000美元)。該等金額永久用作再投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付滙收益合共為12,343,000美元(二零一五年：66,733,000美元)。

14 存貨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原料	22,657	38,120
在製品	36,194	39,365
製成品	5,866	15,293
	64,717	92,778

625,280,000美元(二零一五年：719,650,000美元)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並列入銷售成本，當中包括84,000美元(二零一五年：1,669,000美元)陳舊存貨撥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184,000美元(二零一五年：27,605,000美元)存貨根據信託收據銀行貸款安排持有(附註20)。

15 按類別分析的金融工具

	按公允價值 於損益表 列賬的資產 千美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	—	141,868	141,868
現金及銀行結餘	—	291,533	291,533
受限制現金	—	2,302	2,302
衍生金融工具	229	—	229
總計	229	435,703	435,932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	—	202,507	202,507
現金及銀行結餘	—	178,275	178,275
衍生金融工具	78	—	78
總計	78	380,782	380,860

15 按類別分析的金融工具(續)

	按公允價值		總計 千美元
	於損益表 列賬的負債 千美元	其他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金融負債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負債			
借貸	—	70,184	70,184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	127,870	127,870
應付股息	—	109,416	109,416
總計	—	307,470	307,47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負債			
借貸	—	75,928	75,928
衍生金融工具	17	—	17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	156,490	156,490
總計	17	232,418	232,435

1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 淨額(附註a)	124,529	162,00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7,614	19,103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4)	13,912	26,329
	156,055	207,436

(a)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 淨額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24,933	164,257
減：減值撥備	(404)	(2,25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 淨額	124,529	162,004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最長120天的信貸期。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扣除撥備)按到期日分類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即期	111,656	121,427
1至30天	8,101	24,945
31至60天	2,148	8,304
61至90天	1,851	1,634
91至120天	—	889
120天以上	773	4,805
款項逾期但未有減值	12,873	40,577
	124,529	162,004

1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 淨額(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873,000美元(二零一五年：40,577,000美元)已逾期但未有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與多名並無重大財務困難的獨立客戶有關，而依照過往經驗，逾期金額可以收回。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值撥備約為404,000美元(二零一五年：2,253,000美元)。於年內作出的撥備已計入合併損益表的一般及行政費用內。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2,253	2,547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值撥備(附註25)	421	416
撇銷	(2,270)	(71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04	2,253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價：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美元	117,835	151,390
歐元	1,200	679
人民幣	4,425	5,634
披索	1,062	3,454
其他貨幣	7	847
	124,529	162,004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所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17 現金及銀行結餘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01,477	153,392
短期銀行存款	189,962	22,443
到期時限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94	2,44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91,533	178,275
減：到期時限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94)	(2,440)
在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291,439	175,835

(b) 受限制現金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02,000美元(二零一五年：無)為於銀行持作結清海關關稅的受限制存款。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受限制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價：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美元	258,249	129,204
港元	11,819	8,408
歐元	3,088	1,416
人民幣	17,581	33,631
披索	1,746	3,671
其他貨幣	1,352	1,945
	293,835	178,275

短期銀行存款的實際利率為每年0.54%(二零一五年：1.53%)，該等存款的平均到期日為21天(二零一五年：102天)。

重大限制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短期銀行存款包括18,387,000美元(二零一五年：31,149,000美元)的結餘，乃存放於中國及越南的銀行。將該等結餘匯出中國及越南須受該等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所限。

18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千美元
法定股本 —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0,000,000	15,000
已發行及繳足 —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4,112,666	10,341

購股權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根據普通決議案批准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為十年，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五日屆滿。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甄選的全職僱員以及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此外，本公司可不時向經董事局酌情決定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合資格顧問及諮詢人授出購股權。

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股份上市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一年內向任何個人已授出及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授出有關購股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

購股權可於有關行使期內任何時間行使。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結清購股權。行使價乃根據以下最高者釐定：(i)授出日期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的股份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授出或歸屬。

19 其他儲備

	股份溢價 千美元	資本儲備 (附註i) 千美元	其他資本儲備 (附註ii) 千美元	僱員福利儲備 千美元	滙兌儲備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24,039	11,722	(4,799)	(717)	5,507	135,752
外幣折算差額	—	—	—	—	(731)	(73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附註32)	—	(3,831)	—	—	—	(3,831)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收益(附註21)	—	—	—	677	—	67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039	7,891	(4,799)	(40)	4,776	131,867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24,039	7,891	(4,799)	(40)	4,776	131,867
外幣折算差額	—	—	—	—	(3,750)	(3,750)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收益(附註21)	—	—	—	1,337	—	1,337
出售附屬公司	—	—	—	(133)	(2,756)	(2,889)
已宣派特別股息	(109,416)	—	—	—	—	(109,41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23	7,891	(4,799)	1,164	(1,730)	17,149

附註：

- (i) 本集團的資本儲備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與互換時發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的差額。
- (ii) 其他資本儲備主要指(i)初步確認有關向非控制性權益授予認沽期權的金融負債，以及其後於認沽期權獲行使、屆滿或終止後終止確認該等金融負債；及(ii)非控制性權益的收購金額與已付代價公允價值兩者之間的差額。

20 借貸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非即期		
銀行借貸	—	2,459
	—	2,459
即期		
信託收據銀行貸款	34,184	27,605
銀行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部分	5,500	9,267
銀行借貸包含應要求償還條文的一年後償還部分	30,500	36,597
	70,184	73,469
總借貸	70,184	75,928
非即期借貸		
— 有抵押	—	2,459
即期借貸		
— 有抵押	34,184	28,304
— 無抵押	36,000	45,165
	70,184	75,928

計息借貸(包括應要求償還的有期貸款)按攤銷成本列賬。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償還借貸如下：

	信託收據銀行貸款		銀行借貸		總計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一年內	34,184	27,605	5,500	9,267	39,684	36,872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的銀行借貸(附註)：						
— 一至二年內	—	—	30,500	6,033	30,500	6,033
— 二至五年內	—	—	—	33,023	—	33,023
	—	—	30,500	39,056	30,500	39,056
	34,184	27,605	36,000	48,323	70,184	75,928
即：						
五年內到期	34,184	27,605	36,000	48,323	70,184	75,928

20 借貸(續)

借貸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價：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港元	—	1,026
美元	70,184	74,902
	70,184	75,928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的實際利率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港元	美元	港元
銀行貸款	2.53%	—	2.26%	2.23%
信託收據銀行貸款	1.74%	—	1.59%	1.3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透支、貸款、貿易融資及銀行擔保的銀行備用信貸總額約為386,187,000美元(二零一五年：387,236,000美元)。於同日，未動用的信貸額約為293,439,000美元(二零一五年：291,504,000美元)。該等信貸額由以下各項作抵押／擔保：

- (i) 本集團以信託收據銀行貸款安排持有為數34,184,000美元(二零一五年：27,605,000美元)的存貨的浮動押記(附註14)；及
- (ii) 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附註34)。

借貸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21 退休福利債務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下列各項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責任：		
界定福利計劃(附註b)	8,888	8,856
長期服務金撥備(附註c)	272	482
	9,160	9,338
就下列各項列入經營利潤及於合併損益表扣除(附註26(a))：		
持續經營業務		
— 界定供款計劃(附註a)	7,403	4,989
— 界定福利計劃(附註b)	2,624	1,510
— 長期服務金撥備(附註c)	27	26
	10,054	6,525
已終止經營業務		
— 界定供款計劃(附註a)	397	365
— 界定福利計劃(附註b)	35	58
	432	423
	10,486	6,948
就下列項目重新計量：		
持續經營業務		
界定福利計劃(附註b)	(1,180)	(584)
長期服務金撥備(附註c)	(43)	(12)
	(1,223)	(596)
已終止經營業務		
界定福利計劃(附註b)	(123)	(88)
	(123)	(88)
	(1,346)	(684)

本集團的主要計劃由合資格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每年進行估值。

(a) 界定供款計劃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為其僱員設立多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受託公司管理。僱員及僱主的供款根據不同僱員的總薪金百分比及服務年期計算。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的總額約為7,800,000美元(二零一五年：5,354,000美元)(附註26(a))。

21 退休福利債務(續)

(b) 界定福利計劃

界定福利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在獨立的受託管理基金內分開持有。本集團的主要計劃由合資格精算師月峰精算顧問有限公司、Actuarial Advisers, Inc.、Actuarial Exponents, Inc.及Key Actuarial Intelligence, Inc.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每年進行估值。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釐定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未提撥資金的債務現值	5,250	4,930
已提撥資金的債務現值	3,875	4,275
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	(237)	(349)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負債	8,888	8,856

界定福利債務現值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9,205	9,138
持續經營業務：		
過往服務成本	202	—
現時服務成本	1,215	1,060
利息成本	541	459
截減年期／結算虧損	677	—
總額 — 列入持續經營業務的僱員福利開支	2,635	1,519
已終止經營業務：		
現時服務成本	38	49
利息成本	14	14
截減年期／結算虧損	(12)	—
總額 — 列入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僱員福利開支	40	63
總額 — 列入年內的僱員福利開支	2,675	1,582
重新計量：		
持續經營業務：		
— 財務假設變動的收益	(754)	(466)
— 人口假設變動的收益	(41)	—
— 經驗收益	(382)	(113)
	(1,177)	(579)

21 退休福利債務(續)

(b) 界定福利計劃(續)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重新計量：(續)		
已終止經營業務：		
— 財務假設變動的收益	(96)	(41)
— 人口假設變動的虧損	—	4
— 經驗收益	(34)	(54)
	(130)	(91)
	(1,307)	(670)
轉入	271	—
已付供款	(1,237)	(242)
滙兌差額	(300)	(603)
出售附屬公司	(182)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125	9,205

計劃資產於年內的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349)	(348)
利息收入 — 列入僱員福利開支	(16)	(14)
重新計量：		
— 計劃資產收益／(虧損)(不包括計入利息收入的金額)	4	(2)
已付供款	20	15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5)	104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37)	(349)

21 退休福利債務(續)

(b) 界定福利計劃(續)

所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貼現率	5.34%-7.90%	5.00%-8.90%
日後薪金增幅	3.00%-14.00%	3.00%-17.00%

界定福利計劃對主要假設加權變動的敏感度為：

	對界定福利計劃的影響					
	假設變動	二零一六年		假設變動	二零一五年	
		假設上升	假設下降		假設上升	假設下降
貼現率	1.0%	下降1,379,000美元	上升1,469,000美元	1.0%	下降1,479,000美元	上升1,811,000美元
日後薪金增幅	1.0%	上升1,640,000美元	下降1,370,000美元	1.0%	上升1,772,000美元	下降1,467,000美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透過調整某項假設，而所有其他假設則維持不變而編製。實際上，此情況甚少發生，若干假設的變動可能彼此相關。於計算界定福利債務對重大精算假設的敏感度時，已應用與計算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退休金負債時所用者相同的方法(即於報告期結束時按預計單位貸記法計算界定福利債務的現值)。

(c) 長期服務金

長期服務金撥備指本集團須在若干情況下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向終止受聘的香港僱員支付長期服務金的責任。

責任金額根據預計單位貸記法計算，折減至其現值，並扣除本集團根據退休計劃的累計供款應計金額，由獨立合資格精算估值師月峰精算顧問有限公司進行估值。

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釐定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未提撥資金的債務現值	272	482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已提撥資金債務及計劃資產。

21 退休福利債務(續)

(c) 長期服務金(續)

年內長期服務金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482	399
現時服務成本	22	21
利息成本	5	5
總額 — 列入僱員福利開支(附註26(a))	27	26
重新計量：		
— 財務假設變動的收益	(2)	(12)
— 人口假設變動的收益	(41)	—
強制性公積金(付款)／退款	(194)	6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72	482

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貼現率	1.60%	1.10%
日後薪金增幅	3.00%	2.50%

長期服務金對主要假設加權變動的敏感度為：

	對長期服務金的影響					
	假設變動	二零一六年		假設變動	二零一五年	
		假設上升	假設下降		假設上升	假設下降
貼現率	1.0%	下降14,000美元	上升15,000美元	1.0%	下降19,000美元	上升20,000美元
日後薪金增幅	1.0%	上升9,000美元	下降8,000美元	1.0%	上升11,000美元	下降10,000美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透過調整某項假設，而所有其他假設則維持不變而編製。實際上，此情況甚少發生，若干假設的變動可能彼此相關。於計算界定福利債務對重大精算假設的敏感度時，已應用與計算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退休金負債時所用者相同的方法(即於報告期結束時按預計單位貸記法計算界定福利債務的現值)。

21 退休福利債務(續)

(d) 界定福利計劃及長期服務金的風險

本集團因其界定福利計劃及長期服務金而面對若干風險，其中最為重大的風險詳述如下：

(i) 貼現率變動

貼現率下降將令計劃負債上升。

(ii) 通脹風險

本集團退休金債務與通脹掛鈎，通脹上升將令負債上升。

(iii) 預期壽命

大部分計劃債務為向成員提供終生福利，故預期壽命增加將令計劃負債上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期界定福利計劃供款及長期服務金撥備為1,270,000美元(二零一六年：1,133,000美元)。

界定福利債務的加權平均期限為21.09年(二零一五年：23.7年)。

未貼現退休金的預期到期日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退休福利		
— 一年內	386	295
— 一至五年內	1,243	1,322
— 五年以上	112,953	115,964
	114,582	117,581

2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附註a)	70,795	94,0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9,505	103,919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34)	2,169	5,359
應付非控制性權益款項	466	—
	162,935	203,324
減：非流動(附註32)	(811)	(1,59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流動	162,124	201,731

(a)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分類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0至30天	64,191	77,666
31至60天	2,912	6,590
61至90天	2,026	2,374
90天以上	1,666	7,416
	70,795	94,046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價：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美元	46,006	66,519
港元	11,582	10,746
歐元	269	22
人民幣	9,477	12,151
披索	3,456	4,603
其他貨幣	5	5
	70,795	94,046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23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遠期外匯合約(附註i)	229	78
利率掉期(附註ii)	—	(17)
	229	61

附註：

- (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完成遠期外匯合約的名義本金額約為5,312,000美元(二零一五年：6,451,000美元)。
- (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掉期合約。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完成利率掉期合約的名義本金額約為2,250,000美元。利率掉期的期限符合相關定息借貸的期限。有關掉期的預定利率為每年2.6%。

24 其他虧損 — 淨額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收益				
— 外匯遠期合約收益淨額	229	78	—	—
— 利率掉期收益淨額	—	11	—	—
外匯遠期合約收益淨額	293	—	—	—
外匯虧損淨額	(2,604)	(2,295)	(3,111)	(3,365)
	(2,082)	(2,206)	(3,111)	(3,365)

25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已使用原料及消耗品	574,166	685,793	40,730	24,523
製成品及在製品的存貨變動	10,062	7,231	238	434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26(a))	206,880	243,546	23,451	19,7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淨額	480	80	455	15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785	818	62	64
— 非審核服務	524	204	—	—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6)	140	140	177	175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9)	2,597	2,597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7)	11,615	12,118	4,861	4,59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附註7)	440	—	—	—
投資物業折舊及攤銷(附註8)	—	—	730	80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值撥備／ (撥回)(附註16(a))	119	(157)	302	573
重大索償撥回	—	(2,961)	—	—
滯銷存貨撥備／(撥回)(附註14)	125	1,433	(41)	236
經營租賃				
— 辦公室物業及倉庫	6,008	6,980	4,113	3,231
— 廠房及機器	321	278	274	306
交通費用	4,690	5,216	1,184	1,076
通訊、供應及公用服務	18,950	25,314	2,863	3,302
其他開支	43,378	34,493	11,441	9,989
	881,280	1,023,123	90,840	69,093
銷售成本	766,985	901,267	55,318	42,047
銷售及分銷成本	2,940	3,305	4,090	686
一般及行政費用	111,355	118,551	31,432	26,360
	881,280	1,023,123	90,840	69,093

26 僱員福利開支

(a) 年內的僱員福利開支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工資、薪金及津貼	191,338	234,075	20,356	18,752
離職福利	5,488	2,946	2,663	598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附註21(a))	7,403	4,989	397	365
— 界定福利計劃(附註21(b))	2,624	1,510	35	58
長期服務金(附註21(c))	27	26	—	—
	206,880	243,546	23,451	19,773

(b) 五名最高薪人員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員包括三名(二零一五年：三名)董事，其酬金於附註37呈列的分析反映。於本年度內應付餘下兩名(二零一五年：兩名)人員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基本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614	575
酌情花紅	353	1,094
退休金計劃供款	17	15
其他	220	53
	1,204	1,737

26 僱員福利開支(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員(續)

餘下兩名(二零一五年：兩名)最高薪人員的薪金介乎下列範圍：

	人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酬金範圍		
516,129美元至580,644美元 (相等於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
580,645美元至645,160美元 (相等於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1	—
645,161美元至709,677美元 (相等於5,000,001港元至5,500,000港元)	—	—
709,678美元至774,193美元 (相等於5,5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	—
774,194美元至838,709美元 (相等於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	1
838,710美元至903,226美元 (相等於6,500,001港元至7,000,000港元)	—	—
903,227美元至967,742美元 (相等於7,000,001港元至7,500,000港元)	—	1
	2	2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員支付薪金，作為加入本公司的獎勵或離職的補償。

27 財務費用 — 淨額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利息費用	(1,726)	(1,950)	(348)	(187)
財務費用	(1,726)	(1,950)	(348)	(187)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416	875	333	259
來自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的 實際利息收入	—	—	1,549	1,922
財務收入	416	875	1,882	2,181
財務(費用)／收入 — 淨額	(1,310)	(1,075)	1,534	1,994

28 所得稅費用

香港利得稅按16.5%(二零一五年:16.5%)的稅率就年內估計應課稅利潤作出撥備。海外利潤稅項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利潤按本集團營業所在國家現行的稅率計算。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當期所得稅	3,080	3,927	871	19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216	(59)	—	—
遞延所得稅(附註13)	(1,911)	7	—	—
所得稅費用	2,385	3,875	871	190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計算的稅項與採用適用於合併實體的利潤的加權平均稅率計算產生的理論金額的差異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11,440	19,191	10,397	(1,664)
按適用於各有關國家利潤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3,175)	(1,229)	919	(1,138)
毋須課稅的收入	(3,211)	(977)	(3,597)	(1,030)
就稅務目的而言不可扣減的費用	5,483	4,177	1,869	1,846
動用之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	(412)	—	—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1,238	1,396	2,106	940
未確認應課稅暫時差異的稅務影響				
— 淨額	155	166	—	—
享有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份額的稅務影響	680	813	(426)	(42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216	(59)	—	—
所得稅費用	2,385	3,875	871	190

28 所得稅費用(續)

附註：

- (i) 稅務局(「稅局」)現正審核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過往年度所提出的50%或100%離岸利潤申索的資格，並特別按其經營地點審核一間在澳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

對於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稅局初步否決其於過往年度所提出的50%或100%離岸利潤申索，並按照二零二零/零一起至二零一一/一二評稅年度並無50%離岸免稅及二零一二/一三評稅年度並無100%離岸利潤免稅的基準，發出有關二零二零/零一至二零一二/一三評稅年度的補加評稅/評稅通知書，通知繳納稅款約3,812,000美元(相等於約29,544,000港元)。

對於在澳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稅局已按照該附屬公司的除稅前利潤的基準，發出二零零五/零六至二零一零/一一評稅年度的估計評稅，涉及稅款約8,784,000美元(相等於約68,075,000港元)。

該等附屬公司已於法定限期內就上述評稅提出反對，而在解決反對期間，該等附屬公司已通過儲稅券方式就直至及包括二零一二/一三評稅年度香港註冊成立附屬公司的稅項爭議以及就二零零五/零六至二零零九/一零評稅年度澳門註冊成立附屬公司的稅項爭議繳付合共約7,088,000美元(相等於約54,932,000港元)，已付金額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內計入預付款項下。有關向在澳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所發出二零一零/一一評稅年度的估計評稅的反對將於法定限期前提交。

管理層已反覆研究有關處境，結論是基於該等附屬公司的業務營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有理據維持其50%或100%離岸稅項存檔狀況，而在澳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亦有理據爭辯毋須就其整筆利潤繳納香港利得稅。實際上，根據於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而進行集團重組時，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七日的彌償保證契據，有關二零零四年六月前期間的任何補加評稅申索將全數獲本公司若干股東彌償及補償。

- (ii)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家海外稅務機構對在海外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若干期間的稅務狀況進行評稅，並發出評稅通知/修訂評稅通知，要求補加稅款5,267,000美元。該等附屬公司已向該海外稅務機關提交反對書。就該等評稅而言，管理層相信，該等海外附屬公司應有理據就其稅務狀況抗辯，原因為該國的稅務規例有多種詮釋，而該海外附屬公司並無提供補加稅款的清晰計算基準。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撥備足夠。

此外，根據就於二零一三年收購該附屬公司的母公司(「收購事項」)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一日的承諾契據，該附屬公司就收購事項前期間產生的補加稅款將全數獲其前股東彌償及補償。

- (iii) 於本期間，中國稅務機關對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務狀況進行轉讓定價審計，並發出涉及補加稅款及補加稅款利息2,153,000美元的初步評稅建議。該附屬公司已向該中國稅務機關呈交反對書。管理層相信，該附屬公司應有理據就其稅務狀況抗辯，亦基於有關建議並不被視為最終評稅，現正與該中國稅務機關進行磋商。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撥備足夠。

29 每股收益

(a) 基本

每股基本收益乃以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重列)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來自		
— 持續經營業務	9,000	14,661
— 已終止經營業務	9,472	(1,892)
	18,472	12,769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034,113	1,034,113
每股基本收益(每股美仙)	1.8	1.2

(b) 稀釋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並無具稀釋作用的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每股稀釋收益與每股基本收益相同。

30 股息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485美仙或相等於3.76港仙 (二零一五年：0.213美仙)	5,015	2,203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254美仙或相等於1.97港仙 (二零一五年：0.157美仙)	2,627	1,624
已宣派與剝離非核心業務有關的特別股息 每股普通股10.581美仙或相等於82.0港仙(二零一五年：零)	109,416	—
擬派與全面要約有關的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9.665美仙 或相等於74.9港仙(二零一五年：零)	99,942	—
	217,000	3,827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254美仙，合共2,627,000美元。該項股息須待股東在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始可作實。本財務報表未有反映該項擬派股息為應付股息，惟將反映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留存收益分派。

31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	21,837	17,527
就下列各項作出的調整：		
享有合營企業虧損的份額	432	269
享有一間聯營公司利潤的份額	21	(6)
財務費用(附註27)	2,074	2,137
財務收入(附註27)	(2,298)	(3,056)
商譽減值虧損及撤銷客戶關係(附註9)	10,493	—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收益(附註24)	(229)	(89)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9)	2,597	2,597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6)	317	31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7)	16,476	16,713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8)	730	8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淨額	935	95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16,230)	—
固定資產減值虧損	440	—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的經營利潤	37,595	37,303
營運資金變動(不包括合併賬目產生的滙兌差額的影響)：		
存貨	17,817	17,49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5,611	26,08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8,148)	(18,542)
衍生金融工具	61	85
退休福利債務	1,246	833
受限制現金	(2,302)	—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61,880	63,253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由以下項目組成：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賬面淨值(附註7)	2,246	8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淨額	(935)	(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1,311	800

32 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交易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On Time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本集團收購On 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On Time」)餘下40%已發行股份，代價為5,000,000美元。交易過後，On Time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收購日期後，本集團終止確認On Time的非控制性權益1,079,000美元，而代價4,910,000美元(扣除貼現影響後)與非控制性權益賬面值之間的差額3,831,000美元已記錄在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內。

應付代價總額已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呈列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應付代價總額		
即期	826	817
非即期(附註22)	811	1,593
	1,637	2,410

33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一五年：無)。

33 承擔(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多項土地及樓宇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租期介乎1至20年不等，而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完結時按市場費率重續。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須於日後支付的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土地及樓宇		
— 不超過一年	5,753	5,697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9,631	13,585
— 五年以上	9,096	11,589
	24,480	30,871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不超過一年	79	101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9	46
	128	147

(c) 經營租賃承擔 — 作為出租人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日後應收的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土地及樓宇		
— 不超過一年	—	1,374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4,573
— 五年以上	—	937
	—	6,884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承擔。

34 關聯方交易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京耀有限公司擁有本公司59.40%的股份權益。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於巴哈馬註冊成立的Helmsley。本集團的最終控制人士為陳守仁博士及其近親。

(a) 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

年內，本集團與關聯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進行了下列重大交易。關聯公司為由本公司執行董事陳守仁博士、陳亨利博士及陳祖龍先生(個別、共同或聯合)或連同彼等的近親(統稱「陳氏家族」)實益擁有或控制的公司。

(i) 提供貨品及服務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來自關聯公司的管理費收入	238	178
來自關聯公司的佣金收入	806	723
來自關聯公司的貨運及物流服務收入	1,007	747
來自關聯公司的租金收入	550	504
服務收入		
— 來自關聯公司	443	407
— 來自合營企業	505	130
	948	537
收取材料成本及其他費用		
— 來自關聯公司	1,547	1,108
— 來自合營企業	9,248	6,506
	10,795	7,614
向一間關聯公司銷售成衣、紡織品及服飾配件	11,608	2,919

34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續)

(ii) 購買貨品及服務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關聯公司收取的佔用辦公室物業、倉庫及員工宿舍的租金開支	1,413	1,532
付予關聯公司的專業及技術支援服務費	2,058	2,719
合營企業收取的外發費用	—	658
關聯公司收取的貨運及物流服務收入	161	5
下列公司收取材料成本及其他費用		
— 關聯公司	707	723
— 合營企業	317	413
	1,024	1,136
向下列公司購買材料		
— 關聯公司	41	35
— 合營企業	7,922	6,049
	7,963	6,084
合營企業收取的其他服務費	1,209	1,158
關聯公司收取的醫療福利及其他僱員相關開支	378	348

上述關聯方交易乃按有關各方彼此協定的條款進行。

34 關聯方交易(續)

(b) 銷售／購買貨品／服務的年終結餘 — 即期部分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16)		
— 合營企業	5,660	24,328
— 關聯公司	8,252	2,001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22)		
— 合營企業	1,757	3,235
— 關聯公司	412	2,124

應收合營企業及關聯方款項主要因非貿易交易而產生。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該等並未逾期亦無減值的結餘可藉着參照對方過往拖欠比率的紀錄而評估其信貸質素。該等結餘過往概無拖欠或作重新商議的紀錄。

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該等結餘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以美元計值。

(c)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 非即期部分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給予一間合營企業的貸款：		
於一月一日	7,747	7,601
實際利息收入	463	466
滙兌虧損	(509)	(320)
出售附屬公司	(7,701)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7,747

由於合營企業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出售，故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其他詳情請參閱附註35。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毋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34 關聯方交易(續)

(d)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4,447	5,336
花紅	3,170	4,344
退休金計劃供款	38	43
	7,655	9,723

(e) 銀行信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銀行信貸，以482,057,000美元(二零一五年：476,107,000美元)為上限，由本公司提供公司擔保。

- (f) 按照就為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進行集團重組而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訂立的彌償契據，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前對本集團提起的任何申索、法律行動、損失、損害賠償、稅項及費用將由本公司當時若干股東作出彌償及付還，惟須受契據所載的條款所限。

35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Torpedo Management Limited(一間由Helmsley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而按附註34所載，Helmsley被視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訂立一份協議，藉出售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以剝離其若干業務及物業。被剝離業務包括(i)服裝及服飾配件的零售銷售及貿易、(ii)鞋履製造、(iii)貨運及物流服務以及(iv)房地產開發。剝離完成後，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將繼續為成衣及服飾配件製造。由於被剝離業務被視為一個獨立主要業務，相應業務已隨着剝離完成而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35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資產及負債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剝離日期)的賬面值如下：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7)	33,424
土地使用權(附註6)	4,689
投資物業(附註8)	5,594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附註12)	3,814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35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39
存貨	10,24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43,12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9,367
現金及銀行結餘	40,567
借貸 — 非流動部分	(2,310)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長期貸款	(5,000)
來自關聯公司的長期貸款	(1,009)
僱員福利債務	(78)
遞延稅項負債	(1,15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3,56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10,500)
借貸 — 流動部分	(748)
應付所得稅	(385)
所剝離淨資產	37,764
非控制性權益	(850)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所剝離淨資產	36,914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所剝離淨資產	36,914
結清集團內公司間結餘(附註)	59,310
減：代價	(110,345)
交易成本	647
	(13,474)
剝離附屬公司時解除滙兌儲備及其他儲備	(2,756)
剝離附屬公司的收益	(16,230)

附註：根據買賣協議，代價110,345,000美元將用於結清本集團與將剝離的附屬公司之間的部分結餘，金額為59,310,000美元。

35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該等已終止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收入	84,042	66,165
銷售成本	(55,318)	(42,047)
毛利	28,724	24,118
其他收入 — 租金收入	835	1,207
其他虧損 — 淨額	(3,111)	(3,365)
銷售及分銷成本	(4,090)	(686)
一般及行政費用	(31,432)	(26,360)
經營虧損	(9,074)	(5,086)
財務收入	1,882	2,181
財務費用	(348)	(187)
財務收入 — 淨額	1,534	1,994
享有一間聯營公司(虧損)/利潤的份額	(21)	6
享有一間合營企業利潤的份額	1,728	1,422
除所得稅前虧損	(5,833)	(1,664)
所得稅費用	(871)	(190)
已終止經營業務除稅後虧損	(6,704)	(1,854)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16,230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利潤/(虧損)	9,526	(1,854)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利潤歸屬於：		
— 本公司所有者	9,472	(1,892)
— 非控制性權益	54	3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利潤/(虧損)	9,526	(1,854)

現金流量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經營現金流量	11,134	7,188
投資現金流量	10,742	(2,805)
融資現金流量	(2,015)	(5,441)
現金流量總額	19,861	(1,058)

36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71,564	208,176
流動資產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139,823	3,00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2	31
現金及銀行結餘	784	2,702
流動資產總值	140,629	5,733
資產總值	212,193	213,909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股本	10,341	10,341
其他儲備 (a)	86,187	195,603
留存收益 (a)	4,130	6,260
權益總額	100,658	212,204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74	1,70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45	—
應付股息	109,416	—
負債總額	111,535	1,705
權益及負債總額	212,193	213,909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董事局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陳祖龍

董事
瞿智鳴

36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的儲備變動

	留存收益 千美元	其他儲備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0,108	195,603	205,711
年內利潤	4,891	—	4,891
有關二零一四年的已付股息	(8,739)	—	(8,73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60	195,603	201,863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6,260	195,603	201,863
年內利潤	4,509	—	4,509
有關二零一五年的已付股息	(6,639)	—	(6,639)
已宣派特別股息	—	(109,416)	(109,41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30	86,187	90,317

37 董事的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美元	薪金 千美元	酌情花紅 千美元	其他福利 (附註i) 千美元	僱主的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執行董事						
陳守仁博士(主席)	—	113	—	—	—	113
陳亨利博士(行政總裁)	—	466	567	—	2	1,035
陳祖龍先生	—	339	473	—	2	814
莫小雲女士	19	470	794	—	2	1,285
非執行董事						
陳偉利先生	19	—	—	163	—	182
盧金柱先生	19	—	—	—	—	19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潤先生	19	—	—	—	—	19
張兆基先生	19	—	—	—	—	19
施能翼先生	19	—	—	—	—	19

37 董事的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美元	薪金 千美元	酌情花紅 千美元	其他福利 (附註i) 千美元	僱主的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執行董事						
陳守仁博士(主席)	—	113	—	—	—	113
陳亨利博士(行政總裁)	—	466	372	—	2	840
陳祖龍先生	—	339	520	—	2	861
莫小雲女士	19	470	705	—	2	1,196
非執行董事						
陳偉利先生	19	—	—	163	—	182
盧金柱先生	19	—	—	—	—	19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濶先生	19	—	—	—	—	19
張兆基先生	19	—	—	—	—	19
施能翼先生	19	—	—	—	—	19

附註：

- (i) 其他福利主要包括購股權及其他津貼。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收取本集團公司於年內支付或應付的任何酬金(二零一五年：無)，而本集團亦無向董事支付或應付款項，作為招攬彼等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的補償(二零一五年：無)。

(b) 董事的退休福利及離職福利

於本財政年度，概無董事已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退休福利或離職福利(二零一五年：無)。

(c) 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任何代價(二零一五年：無)。

(d) 有關以董事、受有關董事控制的法團及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以董事、受有關董事控制的法團及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安排(二零一五年：無)。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於年終或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且仍然有效而對本公司業務有重大影響的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一五年：無)。

38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上海紡織(香港)有限公司(「要約人」)、京耀有限公司、Hanium Industries Limited、雙悅投資有限公司、Wincar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陳守仁基金會有限公司、姚嘉榕女士、陳榮生先生、Hampton Asset Limited及陳祖恒先生(「出售股東」)訂立一份不可撤回承諾，據此，要約人同意購買而出售股東同意出售520,849,598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0.37%。每股本公司普通股的要約價為1.80港元。

該項交易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四日完成，其後出售股東、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及與彼等各自一致行動的人士於本公司的股權由約70.27%減少至19.82%。再者，於交易完成後已批准向本公司全體股東派發特別股息每股9.665美仙(74.9港仙)，合共約為99,942,000美元。

五年 財務概要

	二零一二年 (經重列)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財務摘要(千美元)					
資產總值	687,250	814,321	771,017	684,078	641,867
負債總額	344,276	428,967	388,210	301,511	363,271
銀行借貸	113,058	176,776	145,183	75,928	70,184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股本及儲備	334,188	376,368	380,495	380,640	277,888
營運資金	131,495	160,453	192,749	202,045	172,101
收入	990,198	1,228,698	1,224,228	1,113,451	992,807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	38,718	48,221	21,574	12,769	18,472
主要比率					
流動比率	1.41	1.39	1.52	1.71	1.49
毛利率	16.2%	17.3%	17.7%	15.3%	17.2%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率	3.9%	3.9%	1.8%	1.1%	1.9%